

# 靈修樂

## 《馬太福音，馬可福音》

四月份



- ◆ 每天只需要拿出 15 分鐘，您願意嗎？
- ◆ 以神的話語作為一天的開始。
- ◆ 與神建立親密的關係從這一刻開始。
- ◆ 讓您生活更充實、更喜樂、更有意義。

### 上好福分

「但是不可少的只有一件，馬利亞已經選擇那上好的福分，是不能奪去的。」（路 10：42）

4月1日

**主題：**主預言聖殿被毀和大災難的預兆

**經文：**太 24：1-8

◆ **先閱讀經文兩次，我對這段經文有何感受？**

24: 1 耶穌出了聖殿，正走的時候，門徒進前來，把殿宇指給祂看。

24: 2 耶穌對他們說：『你們不是看見這殿宇麼？我實在告訴你們，將來在這裡，沒有一塊石頭留在石頭上不被拆毀了。』

24: 3 耶穌在橄欖山上坐着，門徒暗暗的來說：『請告訴我們，甚麼時候有這些事，祢降臨和世界的末了，有甚麼預兆呢？』

24: 4 耶穌回答說：『你們要謹慎，免得有人迷惑你們。』

24: 5 因為將來有好些人冒我的名來，說，「我是基督」，並且要迷惑許多人。

24: 6 你們也要聽見打仗和打仗的風聲，總不要驚慌，因為這些事是必須有的，只是末期還沒有到。

24: 7 民要攻打民，國要攻打國，多處必有饑荒，地震。

24: 8 這都是災難的起頭。〔災難原文作生產之難〕

**(1) 預言聖殿被毀（太 24：1-2）**

主耶穌出了聖殿，正走的時候，門徒進前來，把殿宇指給祂看。可能門徒想主和他們一起欣賞聖殿的美觀宏偉。主耶穌對他們說：『你們不是看見這殿宇麼。我實在告訴你們，將來在這裡，沒有一塊石

頭留在石頭上不被拆毀了。』

## (2) 主耶穌預言將來發生的災難的預兆 (太 24: 3-8)

主耶穌在橄欖山上坐着，門徒暗暗的來說：『請告訴我們，甚麼時候有這些事（指聖殿被毀，這預言已於主後七十年應驗了）；祢降臨和世界的末了，有甚麼預兆呢？』

主耶穌回答說：『你們要謹慎，免得有人迷惑你們；因為將來有好些人冒我的名來，說，「我是基督」，並且要迷惑許多人。你們也要聽見打仗和打仗的風聲，總不要驚慌，因為這些事是必須有的，只是末期（世界的末了）還沒有到。民要攻打民，國要攻打國，多處必有饑荒，地震。這都是災難〔生產之難〕的起頭。』表示這些災難會不斷出現、增加，直至真正的「大災難」發生。好像一個懷孕婦女從開始懷孕直到生產的整個過程，必先有間歇性陣痛；後來陣痛的程度越來越頻密，也越來越厲害，但這些是為生產孩子（新天新地），結局是帶來喜樂。

**想一想：**我是否以教會人數多，建築物美麗作誇耀？還是重視神的同在？主快將再來，我是否預備好自己等候主隨時的再來？

◆ **最後選出感動我的經文，作為今天神給我的话：**

**我的回應：**

4月2日

**主題：**主預言災難的日子的情況

**經文：**太 24： 9-22

◆ **先閱讀經文兩次，我對這段經文有何感受？**

24： 9 那時，人要把你們陷在患難裡，也要殺害你們。你們又要為我的名，被萬民恨惡。

24： 10 那時，必有許多人跌倒，也要彼此陷害，彼此恨惡。

24： 11 且有好些假先知起來，迷惑多人。

24： 12 只因不法的事增多，許多人的愛心，才漸漸冷淡了。

24： 13 惟有忍耐到底的，必然得救。

24： 14 這天國的福音，要傳遍天下，對萬民作見證，然後末期才來到。

24： 15 你們看見先知但以理所說的，那行毀壞可憎的，站在聖地。（讀這經的人須要會意）

24： 16 那時，在猶太的，應當逃到山上；

24： 17 在房上的，不要下來拿家裡的東西；

24： 18 在田裡的，也不要回去取衣裳。

24： 19 當那些日子，懷孕的和奶孩子的有禍了。

24： 20 你們應當祈求，叫你們逃走的時候，不遇見冬天，或是安息日；

24： 21 因為那時，必有大災難，從世界的起頭，直到如今，沒有這樣的災難，後來也必沒有。

24： 22 若不減少那日子，凡有血氣的，總沒有一個得救的；只是為選民，那日子必減少了。

「那時」指災難期間：(1) 人要把你們陷在患難裡，也要殺害你們，你們又要為我的名，被萬民恨惡；  
(2) 必有許多人跌倒，也要彼此陷害，彼此恨惡；  
(3) 有好些假先知起來，迷惑多人；(4) 只因不法的事增多，許多人的愛心，才漸漸冷淡了。

**避免跌倒、被假先知迷惑、愛心冷淡的唯一方法：**就是「忍耐到底的，必然得救」，在任何環境中，仍持守主的道和高舉主的名。

這天國的福音，要傳遍天下，對萬民作見證，然後末期才來到。所以必須積極傳福音，為主作見證。

你們看見先知但以理所說的，那行毀壞可憎的，站在聖地（讀這經的人須要會意）。「那時」：

- (1) 在猶太的 - 應當逃到山上，因在猶太地，到處都是山，所以最快、最容易的方法，就是「逃到山上」。
- (2) 在房上的 - 不要下來拿家裡的東西，在屋頂上的人從屋外的梯子下來，不要進入屋內拿家裡的東西。
- (3) 在田裡的 - 不要回去取衣裳，在田裡工作的人，也不要回家取衣服。
- (4) 當那些日子 - 懷孕的和奶孩子的有禍了，因行動不便，來不及逃走。
- (5) 應當祈求 - 逃走時，不要遇見冬天（雨雪季節），或安息日，逃走時非常不方便。

**原因：**那時，必有大災難，從世界的起頭，直到如今，沒有這樣的災難，後來也必沒有。若不減少那日

子，凡有血氣的，總沒有一個得救的；只是為選民，那日子必減少了。

預言大災難的嚴重性，是空前絕後的，若不是神因「選民」的緣故，將那些日子減少，就沒有一個人能經得起這大災難。神在嚴厲中，仍滿有恩慈。

**想一想：**當我陷在患難裡，或生命受到威脅，我會否放棄信仰？我是否甘願為主的名，被人恨惡？我會否信心軟弱，跌倒，陷害別人，以求自保？我會否受假先知迷惑？現今也有許多不法的事情發生，會否令我的愛心漸漸冷淡？還是堅持我的信仰和愛心？求主幫助我能持守在基督裡的信、望、愛。

◆ **最後選出感動我的經文，作為今天神給我的话：**  
我的回應：

4月3日

**主題：**人子降臨和無花果樹的比喻

**經文：**太 24：23-36

◆ **先閱讀經文兩次，我對這段經文有何感受？**

24：23 那時，若有人對你們說，「基督在這裡」；或說，「基督在那裡」；你們不要信。

24：24 因為假基督，假先知，將要起來，顯大神蹟，大奇事；倘若能行，連選民也就迷惑了。

24: 25 看哪，我預先告訴你們了。

24: 26 若有人對你們說，「看哪，基督在曠野裡」，你們不要出去；或說，「看哪，基督在內屋中」；你們不要信。

24: 27 閃電從東邊發出，直照到西邊，人子降臨，也要這樣。

24: 28 屍首在那裡，鷹也必聚在那裡。

24: 29 那些日子的災難一過去，日頭就變黑了，月亮也不放光，眾星要從天上墜落，天勢都要震動。

24: 30 那時，人子的兆頭要顯在天上，地上的萬族都要哀哭。他們要看見人子，有能力，有大榮耀，駕着天上的雲降臨。

24: 31 祂要差遣使者，用號筒的大聲，將祂的選民，從四方〔方原文作風〕，從天這邊，到天那邊，都招聚了來。

24: 32 你們可以從無花果樹學個比方，當樹枝發嫩長葉的時候，你們就知道夏天近了。

24: 33 這樣，你們看見這一切的事，也該知道人子近了，正在門口了。

24: 34 我實在告訴你們，這世代還沒有過去，這些事都要成就。

24: 35 天地要廢去，我的話卻不能廢去。

24: 36 但那日子，那時辰，沒有人知道，連天上的使者也不知道，子也不知道，惟獨父知道。

### **(1) 人子降臨（太 24：23-31）**

那時，若有人對你們說，「基督在這裡」；或說，「基督在那裡」；你們不要信。因為假基督，假先

知，將要起來，顯大神蹟，大奇事；倘若能行，連選民也就迷惑了。看哪，我預先告訴你們了。若有人對你們說，「看哪，基督在曠野裡」，你們不要出去；或說，「看哪，基督在內屋中」；你們不要信（因他們所講的基督都是在地上興起的假基督，並不是從天駕雲降臨的基督）。

閃電從東邊發出，直照到西邊，人子降臨，也要這樣（這表示主再來時是在空中、快速，廣闊，有目共睹，不容置疑，亦不需要人通知）。屍首在那裡，鷹也必聚在那裡（這表示當人看見鷹群盤旋在空中，便知道屍首在那裡。這比喻可能是指當主再來在空中出現時，在主裡睡了的信徒首先復活，主必將他們一同帶來（帖前 4：15-17）與我們一起與主在空中相遇）。

那些日子的災難一過去（當大災難的日子結束），日頭就變黑了，月亮也不放光，眾星要從天上墜落，天勢都要震動。當主顯現，一切光體（日、月、星辰）都黯然失色和消失了。「那時」人子（主耶穌）的兆頭要顯在天上，地上的萬族都要哀哭。他們要看見人子，有能力，有大榮耀，駕着天上的雲降臨。祂要差遣使者，用號筒的大聲，將祂的選民（所有屬祂的人），從四方（從全世界各地），從天這邊，到天那邊，都招聚了來到祂面前。

## **(2) 無花果樹的比喻（太 24：32-36）**



你們可以從無花果樹學個比方，當樹枝發芽長葉的時候（指所有樹枝都發芽到長葉時，已進入春天）你們就知道夏天近了。這樣，你們看見這一切的事（就是（太 24：2-31）全部所有的預言都應驗），也該知道人子（主再來）近了，正在門口了。

我實在告訴你們，這世代（指「一個邪惡淫亂的世代」（太 12：39，太 16：4））還沒有過去，這些事（太 24：2-31）都要成就。天地要廢去，我的話卻不能廢去（主肯定祂所說的一切話都要成就）。

但那日子，那時辰（主再來和世界末了了），沒有人知道，連天上的使者也不知道，子也不知道（表示祂甘願暫時放棄了祂全知的能力），惟獨父知道。

所以，若有人宣稱知道主再來或世界末日的日子，根據主耶穌的話，可以肯定是假先知。

**想一想：**我是否除了聖經，任何提到主再來的說法我都不信？主耶穌榮耀的顯現，就要吸引萬民（所有屬主的人）歸向祂。我是否屬於主？歸向主？雖然不知道那一天，主再來或世界的末了，但可以肯定這些事一定會成就。我有沒有儆醒、禱告、努力傳福音、預備主的再來？我是否盼望主再來？

◆ **最後選出感動我的經文，作為今天神給我的话：**

**我的回應：**

4月4日

主題：挪亞的日子，忠僕與惡僕的比喻

經文：太 24： 37-51

◆ 先閱讀經文兩次，我對這段經文有何感受？

24： 37 挪亞的日子怎樣，人子降臨也要怎樣。

24： 38 當洪水以前的日子，人照常吃喝嫁娶，直到挪亞進方舟的那日。

24： 39 不知不覺洪水來了，把他們全都沖去；人子降臨也要這樣。

24： 40 那時，兩個人在田裡，取去一個，撇下一個。

24： 41 兩個女人推磨，取去一個，撇下一個。

24： 42 所以你們要做醒，因為不知道你們的主是那一天來到。

24： 43 家主若知道幾更天有賊來，就必做醒，不容人挖透房屋；這是你們所知道的。

24： 44 所以你們也要預備，因為你們想不到的時候，人子就來了。

24： 45 誰是忠心有見識的僕人，為主人所派，管理家裡的人，按時分糧給他們呢？

24： 46 主人來到，看見他這樣行，那僕人就有福了。

24： 47 我實在告訴你們，主人要派他管理一切所有的。

24： 48 倘若那惡僕心裡說，「我的主人必來得遲」，

24： 49 就動手打他的同伴，又和酒醉的人一同吃喝。

24： 50 在想不到的日子，不知道的時辰，那僕人的主人要來，

24： 51 重重的處治他，〔或作把他腰斬了〕定他和假冒為善的人同罪；在那裡必要哀哭切齒了。

### **(1) 挪亞日子的比喻 (太 24: 37-44)**

挪亞的日子怎樣，人子降臨也要怎樣。當洪水以前的日子，人照常吃喝嫁娶，直到挪亞進方舟的那日。不知不覺洪水來了，把他們全都沖去；人子降臨也要這樣。「挪亞的日子」有以下的提醒：(i) 不相信神透過挪亞給他們的警告；(ii) 不相信洪水會突然臨到；(iii) 不接受方舟的救法；(iv) 照常吃喝嫁娶。主耶穌用挪亞的日子，來比喻人子降臨的日子也要忽然臨到。不信主的人再沒有悔改的機會，結局是地獄的刑罰。

那時（人子降臨時），兩個人在田裡，取去一個，撇下一個。兩個女人推磨，取去一個，撇下一個。表示信主的被提，不信主的撇下，等候末日的審判。所以你們（主多次提醒門徒）要做醒，原因：

(i) 不知道你們的主是那一天來到；(ii) 家主若知道幾更天有賊來，就必做醒（若知道就必做醒，何況不知道更要做醒），不容人挖透房屋，這是你們所知道的。所以你們也要預備，因為你們想不到的時候，人子就來了。

### **(2) 忠僕與惡僕的比喻 (太 24: 45-51)**

誰是忠心有見識的僕人，為主人所派，管理家裡的人，按時分糧給他們呢？主人來到，看見他這樣行，那僕人就有福了。我實在告訴你們，主人要派他管理一切所有的（在神國裡，有權管城（路 19: 17-19））。「忠僕」的定義：(i) 忠心就是將主放在

首位，以主為中心； (ii) 有見識，懂得管理時間、資源等； (iii) 為主人所派，凡所作的事情都是根據主的旨意； (iv) 負責管理、照顧家裡的信徒；

(v) 按時分糧-按信徒的屬靈需要，來供應他們。

倘若那惡僕心裡說，「我的主人必來得遲」，就動手打他的同伴，又和酒醉的人一同吃喝。在想不到的日子，不知道的時辰，那僕人的主人要來，重重的處治他，定他和假冒為善（有名無實）的人同罪；在那裡必要哀哭切齒了（懊悔莫及了）。

**想一想：**主不斷提醒那日子、那時辰沒有人知道。我是否相信在想不到的時候，主就來了？若是，我會怎樣做醒，預備？我是忠僕？還是惡僕？我有沒有忠於主給我的託付，好在將來能夠承擔更大的託付？若不忠心作好主的託付，我能否盼望將來可以「管理一切」？

◆ **最後選出感動我的經文，作為今天神給我的话：**  
**我的回應：**

4月5日

**主題：**十個童女等候迎接新郎的比喻

**經文：**太 25：1-13

◆ **先閱讀經文兩次，我對這段經文有何感受？**

*25: 1 那時，天國好比十個童女，拿着燈，出去迎接新郎。*

25: 2 其中有五個是愚拙的，五個是聰明的。

25: 3 愚拙的拿着燈，卻不預備油。

25: 4 聰明的拿着燈，又預備油在器皿裡。

25: 5 新郎遲延的時候，她們都打盹睡着了。

25: 6 半夜有人喊着說，「新郎來了，妳們出來迎接他。」

25: 7 那些童女就都起來收拾燈。

25: 8 愚拙的對聰明的說，「請分點油給我們；因為我們的燈要滅了。」

25: 9 聰明的回答說，「恐怕不夠妳我用的，不如妳們自己到賣油的那裡去買罷。」

25: 10 他們去買的時候，新郎到了；那預備好了的，同他進去坐席，門就關了。

25: 11 其餘的童女，隨後也來了，說，「主阿，主阿，給我們開門。」

25: 12 他卻回答說，「我實在告訴妳們，我不認識妳們。」

25: 13 所以你們要做醒，因為那日子，那時辰，你們不知道。」

那時，天國好比十個童女，拿着燈，出去迎接新郎。其中有五個是愚拙的，五個是聰明的。

愚拙的和聰明的，不同的地方：愚拙的拿着燈，卻不預備油。聰明的拿着燈，又預備油在器皿裡。

她們相同的地方：新郎遲延的時候，她們都打盹睡着了。

半夜有人喊着說：『新郎來了，你們出來迎接祂。』

那些童女就都起來收拾燈。

愚拙的對聰明的說：『請分點油給我們，因為我們的燈要滅了。』聰明的回答說：『恐怕不夠你我用的，不如妳們自己到賣油的那裡去買罷。』她們去買的時候，新郎到了；那預備好了的，同祂進去坐席，門就關了。其餘的童女，隨後也來了，說：『主阿，主阿，給我們開門。』祂卻回答說：『我實在告訴妳們，我不認識妳們（沒有任何關係）。』

主講完這比喻後，親自作結論，亦是這比喻的目的：

『所以你們要做醒，因為那日子，那時辰，你們不知道（要作聰明的童女-做醒、預備，等候主再來）』

愚拙的童女就是沒有做醒，以致沒有預備油在器皿裡，可見這裡所說預備油在器皿裡相當重要。同時，聰明的童女表示不能與她們分享！例如：永生（重生得救）相當重要，每個人都必須親自向主認罪悔改接受救恩，以致有聖靈的印記和內住；與主建立親密的關係，亦是必須每天親自來到主面前。

**想一想：**一同等候，卻存着兩種不同的態度，產生兩種不同的結局！我是聰明的？還是愚拙的？我是否肯定自己已經重生得救？主是否認識我？我如何與主建立親密的關係？若主今天就來，我是否已經預備好迎見祂？

◆ **最後選出感動我的經文，作為今天神給我的话：**

**我的回應：**

4月6日

主題：按才幹受託付的比喻

經文：太 25：14-30

◆ 先閱讀經文兩次，我對這段經文有何感受？

25: 14 『天國又好比一個人要往外國去，就叫了僕人來，把他的家業交給他們。

25: 15 按着各人的才幹，給他們銀子；一個給了五千，一個給了二千，一個給了一千；就往外國去了。

25: 16 那領五千的，隨即拿去做買賣，另外賺了五千。

25: 17 那領二千的，也照樣另賺了二千。

25: 18 但那領一千的，去掘開地，把主人的銀子埋藏了。

25: 19 過了許久，那些僕人的主人來了，和他們算賬。

25: 20 那領五千銀子的，又帶着那另外的五千來，說，「主阿，你交給我五千銀子，請看，我又賺了五千。」

25: 21 主人說，「好，你這又良善又忠心的僕人；你在不多的事上有忠心，我要把許多事派你管理，可以進來享受你主人的快樂。」

25: 22 那領二千的也來說，「主阿，你交給我二千銀子，請看，我又賺了二千。」

25: 23 主人說，「好，你這又良善又忠心的僕人；你在不多的事上有忠心，我要把許多事派你管理，可以進來享受你主人的快樂。」

25: 24 那領一千的，也來說，「主阿，我知道你是忍心的人，沒有種的地方要收割，沒有散的地方要聚斂。

25: 25 我就害怕，去把你的一千銀子埋藏在地裡，請看，你的原銀子在這裡。」

25: 26 主人回答說，「你這又惡又懶的僕人，你既知道我沒有種的地方要收割，沒有散的地方要聚斂。

25: 27 就當把我的銀子放給兌換銀錢的人，到我來的時候，可以連本帶利收回。」

25: 28 奪過他這一千來，給那有一萬的。

25: 29 因為凡有的，還要加給他，叫他有餘；沒有的，連他所有的，也要奪過來。

25: 30 把這無用的僕人，丟在外面黑暗裡，在那裡必要哀哭切齒了。

天國又好比一個人要往外國去，就叫了僕人來，把他的家業交給他們。按着各人的才幹（絕對公平），給他們銀子；一個給了五千，一個給了二千，一個給了一千（主人交給他們的金額按當時是相當龐大的，可見主人是絕對信任他們）；就往外國去了。

那領五千的，隨即拿去做買賣，另外賺了五千。那領二千的，也照樣另賺了二千。但那領一千的，去掘開地，把主人的銀子埋藏了（沒有作任何用途）。

過了許久，那些僕人的主人來了，和他們算賬。

那領五千銀子的，又帶着那另外的五千來，說：『主阿，你交給我五千銀子，請看，我又賺了五千。』

主人說：『好，你這又良善又忠心的僕人；你在不多的事上有忠心，我要把許多事派你管理，可以進來享受你主人的快樂。』



那領二千的也來說：『主阿，你交給我二千銀子，請看，我又賺了二千。』

主人說：『好，你這又良善又忠心的僕人；你在不多的事上有忠心，我要把許多事派你管理，可以進來享受你主人的快樂。』

那領一千的，也來（指控主人）說：『主阿，（1）我知道你是忍心（硬心）的人；（2）是不合理的，在沒有種的地方要收割，沒有散的地方要聚斂；（3）我就害怕，去把你的一千銀子埋藏在地裡，請看，你的原銀子在這裡。』可能他是一個懶惰的人，或根本不相信主人會回來，不想把銀子存到銀行去，免得有記錄，目的想把主人的鉅款佔為己有。

主人回答說：『你這又惡又懶的僕人，你既知道我沒有種的地方要收割，沒有散的地方要聚斂。就當把我的銀子放給兌換銀錢的人，到我來的時候，可以連本帶利收回。』奪過他這一千來，給那有一萬的。因為凡有的，還要加給他，叫他有餘（表示屬靈的原則：越使用就越有；越有的就越加給）；沒有的，連他所有的，也要奪過來。把這無用的僕人，丟在外面黑暗裡，在那裡必要哀哭切齒了。

**想一想：**我願意主再來時，稱讚我「又良善又忠心」？還是「又惡又懶」？交賬時，主不是看工作的成果，而是看良善和忠心的程度，我是否充分運用主所賜的恩賜？

◆ 最後選出感動我的經文，作為今天神給我的话：  
我的回應：

4月7日

主題：主再來的情形 - 綿羊與山羊的比喻

經文：太 25：31-46

◆ 先閱讀經文兩次，我對這段經文有何感受？

25: 31 當人子在祂榮耀裡，同着眾天使降臨的時候，要坐在祂榮耀的寶座上。

25: 32 萬民都要聚集在祂面前，祂要把他們分別出來，好像牧羊的分別綿羊山羊一般。

25: 33 把綿羊安置在右邊，山羊在左邊。

25: 34 於是王要向那右邊的說，「你們這蒙我父賜福的，可來承受那創世以來為你們所預備的國。

25: 35 因為我餓了，你們給我吃；渴了，你們給我喝；我作客旅，你們留我住；

25: 36 我赤身露體，你們給我穿；我病了，你們看顧我；我在監裡，你們來看我。」

25: 37 義人就回答說，「主阿！我們甚麼時候見祢餓了給祢吃；渴了給祢喝；

25: 38 甚麼時候見祢作客旅留祢住；或是赤身露體給祢穿？

25: 39 又甚麼時候見祢病了；或是在監裡，來看祢呢？」

25: 40 王要回答說，「我實在告訴你們，這些事你們既作在我這弟兄中一個最小的身上，就是作在我身上了。」

25: 41 王又要向那左邊的說，「你們這被咒詛的人，離開我，進入那為魔鬼和他的使者所預備的永火裡去。

25: 42 因為我餓了，你們不給我吃；渴了，你們不給我喝；

25: 43 我作客旅，你們不留我住；我赤身露體，你們不給我穿；我病了，我在監裡，你們不來看顧我。」

25: 44 他們也要回答說，「主阿！我們甚麼時候見祢餓了，或渴了，或作客旅，或赤身露體，或病了，或在監裡，不伺候祢呢？」

25: 45 王要回答說，「我實在告訴你們，這些事你們既不作在我這弟兄中一個最小的身上，就是不作在我身上了。」

25: 46 這些人要往永刑裡去；那些義人要往永生裡去。」

當人子在祂榮耀裡，同着眾天使降臨的時候，要坐在祂榮耀的寶座上。萬民都要聚集在祂面前，祂要把他們分別出來，好像牧羊的分別綿羊山羊一般。

把綿羊安置在右邊（指尊貴的一邊），山羊在左邊。

於是王要向那右邊的綿羊說：『你們這蒙我父賜福的，可來承受那創世以來為你們所預備的國。因為我餓了，你們給我吃；渴了，你們給我喝；我作客旅，你們留我住；我赤身露體，你們給我穿；我病了，你們看顧我；我在監裡，你們來看我。』

義人就回答說：『主阿！我們甚麼時候見祢餓了給祢吃；渴了給祢喝；甚麼時候見祢作客旅留祢住；或是赤身露體給祢穿？又甚麼時候見祢病了；或是在監裡，來看祢呢？』

王要回答說：『我實在告訴你們，這些事你們既作在我這弟兄中一個最小的身上，就是作在我身上了。』

王又要向那左邊的山羊說：『你們這被咒詛的人，離開我，進入那為魔鬼和他的使者所預備的永火裡去。因為我餓了，你們不給我吃…你們不來看顧我。』

他們也要回答說：『主阿！我們甚麼時候見祢餓了，或渴了，或作客旅，或赤身露體，或病了，或在監裡，不伺候祢呢？』

王要回答說，我實在告訴你們，這些事你們既不作在我這弟兄中一個最小的身上，就是不作在我身上了。這些人（被咒詛的假信徒）要往永刑裡去；那些義人（真信徒）要往永生裡去。

主耶穌給我們很重要的教導和提醒，就是『這些事你們既作在我這弟兄中一個最小的身上，就是作在我身上了。』當我們在日常生活和事奉中，有沒有輕看這些微小卻很重要的事奉！

**想一想：**當主再來時，主將會安置我在祂榮耀寶座的「右邊」？還是「左邊」？當我看見信徒或別人在物質上需要幫助、或情感上需要安慰，我會否袖手旁觀？還是伸出援手？

◆ **最後選出感動我的經文，作為今天神給我的话：**  
**我的回應：**

4月8日

**主題：**宗教領袖商議殺害主耶穌

**經文：**太 26： 1-5

◆ **先閱讀經文兩次，我對這段經文有何感受？**

26: 1 耶穌說完了這一切的話，就對門徒說：

26: 2 『你們知道過兩天是逾越節，人子將要被交給人，釘在十字架上。』

26: 3 那時，祭司長和民間的長老，聚集在大祭司稱為該亞法的院裡。

26: 4 大家商議，要用詭計拿住耶穌殺祂。

26: 5 只是說，「當節的日子不可，恐怕民間生亂。」

主耶穌說完了這一切的話（太 24： 3-25： 46），就對門徒說：『你們知道過兩天是逾越節，人子將要被交給人，釘在十字架上。』這是第四次和更清楚說明祂受害的日子。

那時，祭司長和民間的長老，聚集在大祭司稱為該亞法的院裡。大家商議，要用詭計拿住主耶穌殺祂。只是說，當節的日子不可，恐怕民間生亂（從各地的猶太人到耶路撒冷過節，人口突然增加，難以控制；同時，主耶穌得群眾愛戴，恐怕引起動亂）。

他們不怕神，只怕民間生亂，而放棄在節期殺害主。但主耶穌是神的羔羊，為除去世人的罪孽，是要在逾越節被殺，神的話必要應驗的。

**想一想：**我會否因利益和嫉妒，內心變得冷酷無情，用盡方法除去阻礙自己升職加薪等的人？我怕神，還是怕人？

◆ **最後選出感動我的經文，作為今天神給我的话：**  
**我的回應：**

4月9日

**主題：**馬利亞預先膏主，猶太出賣主

**經文：**太 26：6-16

◆ **先閱讀經文兩次，我對這段經文有何感受？**

26: 6 耶穌在伯大尼長大癩瘋的西門家裡。

26: 7 有一個女人，拿着一玉瓶極貴的香膏來，趁耶穌坐席的時候，澆在祂的頭上。

26: 8 門徒看見，就很不喜悅，說：『何用這樣的枉費呢？』

26: 9 這香膏可以賣許多錢，賙濟窮人。』

26: 10 耶穌看出他們的意思，就說：『為甚麼難為這女人呢？她在我身上作的，是一件美事。

26: 11 因為常有窮人和你們同在，只是你們不常有我。

26: 12 她將這香膏澆在我身上，是為我安葬作的。

26: 13 我實在告訴你們，普天之下，無論在甚麼地方傳這福音，也要述說這女人所行的，作個紀念。』

26: 14 當下，十二門徒裡，有一個稱為加略人猶大的，去見祭司長，說：

26: 15 『我把祂交給你們，你們願意給我多少錢？』他們就給了他三十塊錢。

26: 16 從那時候，他就找機會，要把耶穌交給他們。

### **(1) 馬利亞為主耶穌的安葬 - 預先膏祂 (26: 6-13)**

主耶穌在伯大尼長大痲瘋的西門家裡。有一個女人（就是馬利亞常專心坐在主腳前聽主講道，知道主將為世人的罪被釘死在十字架上；因此抓緊機會對祂表達感激的心），拿着一玉瓶極貴的香膏來，趁主耶穌坐席的時候，澆在祂的頭上。

門徒（包括賣主的猶大）看見，就很不喜悅，說：『何用這樣的枉費呢？這香膏（當時值三十多兩銀子（可 14: 5）約一般工人一年工錢，是極貴的）可以賣許多錢，賙濟窮人』

為何香膏用在主的身上就是枉費，用在窮人身上就不枉費？難道主的身份比窮人還不如？主在信的人就顯為寶貴，凡不以主為寶貴的人，都會認為將時間、金錢等，用在主的身上（教會）是枉費的。

主耶穌看出他們的意思，就說：『為甚麼難為這女人呢？她在我身上作的是一件美事，因為常有窮人和你們同在，只是你們不常有我。她將這香膏澆在我身上，是為我安葬作的（主預言祂將要像罪犯一樣被處死，只有在那種情形下才沒有膏抹屍體的禮儀）。我實在告訴你們，普天之下，無論在甚麼地方傳這福音，也要述說這女人所行的，作個紀念』

主的看法和人的看法是何等不同，人說「枉費」，但主說「一件美事」！凡為愛主所作的事，即使受

人批評或為難，只要知道主是配得，都要歡喜快樂。無論在甚麼地方，傳揚主救贖罪人的好消息，也要述說這女人所作的，目的要跟隨主的人，以馬利亞作為愛主的好榜樣。

## **(2) 猶太設計出賣主耶穌 (26: 14-16)**

當下，十二門徒裡，有一個稱為加略人猶大的，去見祭司長，（正當祭司長苦思如何在不惹百姓生亂的情況下捉拿耶穌。猶大的建議）說：『我把祂交給你們，你們願意給我多少錢？』他們就給了他三十塊錢（相等於一個奴隸的價錢，因在他們心中主耶穌只是值一個奴隸的價值）。從那時候，他就找機會，要把主耶穌交給他們。原本不打算在逾越節動手，現在有猶大作內應，就容易得多。

這裡可以看見馬利亞（愛主）和猶大（愛財）所作的事，是強烈的對比，以致一個找機會事奉祂、愛祂，一個找機會出賣祂。

**想一想：**我是否願意作馬利亞，珍惜每一個聽道、明白主的旨意、事奉主的機會？還是作猶大抓緊機會出賣主？完全在於愛主或愛財！我的時間、金錢、恩賜等，是否完全沒有保留的奉獻給主？

◆ **最後選出感動我的經文，作為今天神給我的话：**

**我的回應：**



4月10日

主題：預備逾越節筵席，主預言祂被賣

經文：太 26：17-25

◆ 先閱讀經文兩次，我對這段經文有何感受？

26：17 除酵節的第一天，門徒來問耶穌說：『祢吃逾越節的筵席，要我們在那裡給祢預備。』

26：18 耶穌說：『你們進城去，到某人那裡。對他說，「夫子說：『我的時候快到了，我與門徒要在你家裡守逾越節。』』』

26：19 門徒遵着耶穌所吩咐的，就去預備了逾越節的筵席。

26：20 到了晚上，耶穌和十二個門徒坐席。

26：21 正吃的時候，耶穌說：『我實在告訴你們，你們中間有一個人要賣我了。』

26：22 他們就甚憂愁，一個一個的問他說：『主，是我麼？』

26：23 耶穌回答說：『同我蘸手在盤子裡的，就是他要賣我。』

26：24 人子必要去世，正如經上指着祂所寫的，但賣人子的人有禍了，那人不生在世上倒好。』

26：25 賣耶穌的猶大問祂說：『拉比，是我麼？』耶穌說：『你說的是。』

(1) 預備逾越節的筵席 (太 26：17-20)

除酵節的第一天，門徒來問主耶穌說：『祢吃逾越節的筵席，要我們在那裡給祢預備。』主耶穌說：

『你們進城去，到某人那裡。對他說，「夫子說：

『我的時候快到了，我與門徒要在你家裡守逾越節。』』』門徒遵着主所吩咐的就去預備了逾越節的筵席。到了晚上，主耶穌和十二個門徒坐席。除酵節的第一天，就是正月十四日傍晚六時開始，亦是逾越節。猶太人是在黃昏時把羊羔宰了，用火烤、獻祭，當夜便將羊羔的肉與無酵餅和苦菜同吃。因此，需要預備逾越節的筵席。

**人對同一位即將被釘十字架的主，竟有不同的反應**

- (i) 祭司長和民間的長老 - 要用詭計殺害主耶穌
- (ii) 馬利亞 - 珍惜機會在主耶穌身上，作一件美事
- (iii) 猶大 - 找機會將主耶穌交給祭司長
- (iv) 一個不知名的家主 - 為主預備逾越節的筵席

## **(2) 主耶穌預言祂的被賣（太 26：21-25）**

正吃（逾越節晚餐）的時候，主耶穌（給了猶大四個悔改的機會）說：『我實在告訴你們，（i）你們中間有一個人要賣我了（表示祂知道在他們中間有一個人會出賣祂，但仍給他悔改的機會）。』他們就甚憂愁，一個一個的問他說：『主，是我麼？』主耶穌回答說：『（ii）同我蘸手在盤子裡的，就是他要賣我（祂是知道誰要出賣祂的）。（iii）人子必去世，正如經上指着祂所寫的，但賣人子的人有禍了，那人不生在世上倒好（聖經有關祂的預言必要成就，沒有猶大的幫助，公會的人也有方法將祂捉拿；祂所關心的是出賣人子的人要承擔極重的罪，但他現在仍有悔改的機會！）』

(iv) 賣主耶穌的猶大問祂說：『拉比（表示在他心裡一直只是將主耶穌當作老師，而不是主或救主），是我麼？』主耶穌說：『你說的是。』即使這一刻，主耶穌仍希望給猶大悔改的機會。可惜！他自己執迷不悟，甘願放棄！

**想一想：**我是屬於哪一類人呢？我人生真正的意義，是不是為要榮耀主、為主而活？我是不是專一愛主？還是為利出賣主，這樣的人生有沒有價值？

◆ **最後選出感動我的經文，作為今天神給我的话：**  
**我的回應：**

4 月 11 日

**主題：**最後的晚餐，預言彼得不認主

**經文：**太 26：26-35

◆ **先閱讀經文兩次，我對這段經文有何感受？**

26：26 他們吃的時候，耶穌拿起餅來，祝福，就擘開，遞給門徒，說：『你們拿着吃，這是我的身體。』

26：27 又拿起杯來，祝謝了，遞給他們，說：『你們都喝這個，

26：28 因為這是我立約的血，為多人流出來，使罪得赦。

26：29 但我告訴你們，從今以後，我不再喝這葡萄汁，直到我在我父的國裡，同你們喝新的那日子。』

26: 30 他們唱了詩，就出來往橄欖山去。

26: 31 那時，耶穌對他們說：『今夜你們為我的緣故，都要跌倒；因為經上記着說，「我要擊打牧人，羊就分散了。」』

26: 32 但我復活以後，要在你們以先往加利利去。』

26: 33 彼得說：『眾人雖然為祢的緣故跌倒，我卻永不跌倒。』

26: 34 耶穌說：『我實在告訴你，今夜雞叫以先，你要三次不認我。』

26: 35 彼得說：『我就是必須和祢同死，也總不能不認祢。』眾門徒都是這樣說。

### (1) 最後的晚餐 (太 26: 26-29)

他們吃的時候（根據（約 13: 26-30）賣主的猶大已經出去了），主耶穌拿起餅來，祝福，就擘開，遞給門徒，說：『你們拿着吃，這是我的身體。』又拿起杯來，祝謝了，遞給他們，說：『你们都喝這個，因為這是我立約的血，為多人流出來，使罪得赦。但我告訴你們，從今以後，我不再喝這葡萄汁，直到我在我父的國裡，同你們喝新的那日子。』他們唱了詩，就出來往橄欖山去。

聖餐的意義：

**餅** - 紀念主耶穌的身體，為我們的罪被釘在十字架，擘開（太 26: 26）

**杯** - 紀念主耶穌立約的血，為多人流出來，使罪得赦（太 26: 27-28）

信徒擘餅、喝杯，是表明主的死，為的是記念主（林前 11：24-26）。同時，信徒擘餅、喝杯的指望，是在父神的國裡與主一同喝新的時候。

## **(2) 預言彼得不認主（太 26：30-35）**

那時，主耶穌對他們說：『今夜你們為我的緣故（因祂被捉拿），都要跌倒；因為經上記着說，「我要擊打牧人，羊就分散了。」但我復活以後（表明祂一定會復活），要在你們以先往加利利去。』彼得說：『眾人雖然為祢的緣故跌倒，我卻永不跌倒。』主耶穌說：『我實在告訴你，今夜雞叫以先，你要三次不認我。』彼得說：『我就是必須和祢同死，也總不能不認祢。』眾門徒都是這樣說。彼得表示他是非常愛主，和對自己十分有信心。所以，他永不會跌倒或離棄主。但事實，他是因不認識自己，所以，常以為自己比別人更愛主、更剛強，結果是跌倒得最厲害。

主耶穌便告訴彼得今夜雞叫以先，他將要三次不認主。目的提醒他，以致當他失敗時想起主的話。以彼得的性格當然極力否認，並堅持即使必須與主同死，也總不能不認主。彼得和其他門徒確實有與主同死的心願，因他們不認識自己的軟弱才會這樣說

**想一想：**主耶穌將祂自己給了我，我拿甚麼給祂呢？時間和環境是最佳的考驗，用來顯明連我自己也不了解的真我。當我經歷挫折、跌倒，有沒有使我更認識自己、不

敢再靠自己，而完全依靠主耶穌？我是否許多時，心靈固然願意，肉體卻軟弱了？我有沒有做醒禱告？

◆ 最後選出感動我的經文，作為今天神給我的话：  
我的回應：

4 月 12 日

主題：客西馬尼園的禱告

經文：太 26：36-46

◆ 先閱讀經文兩次，我對這段經文有何感受？

26: 36 耶穌同門徒來到一個地方，名叫客西馬尼，就對他們說：『你們坐在這裡，等我到那邊去禱告。』

26: 37 於是帶着彼得，和西庇太的兩個兒子同去，就憂愁起來，極其難過。

26: 38 便對他們說：『我心裡甚是憂傷，幾乎要死。你們在這裡等候，和我一同做醒。』

26: 39 祂就稍往前走，俯伏在地，禱告說：『我父阿，倘若可行，求祢叫這杯離開我；然而不要照我的意思，只要照祢的意思。』

26: 40 來到門徒那裡，見他們睡着了。就對彼得說：『怎麼樣，你們不能同我做醒片時麼？』

26: 41 總要做醒禱告，免得入了迷惑。你們心靈固然願意，肉體卻軟弱了。』

26: 42 第二次又去禱告說：『我父阿，這杯若不能離開我，必要我喝，就願祢的旨意成全。』

26: 43 又來見他們睡着了，因為他們的眼睛困倦。

26: 44 耶穌又離開他們去了。第三次禱告，說的話還是與先前一樣。

26: 45 於是來到門徒那裡，對他們說：『現在你們仍然睡覺安歇罷〔麼〕。時候到了，人子被賣在罪人手裡了。』

26: 46 起來，我們走罷！看哪，賣我的人近了。』

主耶穌同門徒來到一個地方，名叫客西馬尼，就對他們說：『你們坐在這裡，等我到那邊去禱告。』於是帶着彼得，和西庇太的兩個兒子同去，就憂愁起來，極其難過。

主耶穌是完全的神，也是完全的人，祂在人性裡與我們一樣，所以祂也會哭，也會憂傷難過。但祂在此所憂傷難過的，是因擔當我們的罪而被父神離棄（太 27: 46）。

便對他們說：『我心裡甚是憂傷，幾乎要死。你們在這裡等候，和我一同儆醒。』祂就稍往前走，俯伏在地禱告說：『我父阿，倘若可行，求祢叫這杯離開我；然而不要照我的意思，只要照祢的意思。』來到門徒那裡，見他們睡着了。就對彼得說：『怎麼樣，你們不能同我儆醒片時麼？總要儆醒禱告，免得入了迷惑。你們心靈固然願意，肉體卻軟弱了』

第二次又去禱告說：『我父阿，這杯若不能離開我，必要我喝，就願祢的旨意成全。』又來見他們睡着了，因為他們的眼睛困倦。

主耶穌又離開他們去了。第三次禱告，說的話還是與先前一樣。於是來到門徒那裡，對他們說：『現在你們仍然睡覺安歇麼。時候到了，人子被賣在罪人手裡了。起來，我們走罷！看哪，賣我的人近了。』

主耶穌面對十字架的挑戰是「禱告」。藉禱告觸摸父神的心意，以確定「十字架的死」。同時「不要照我的意思，只要照祢的意思」表示願意完全順從父神的旨意，這是主得勝的秘訣。沒有客西馬尼園的禱告，就沒有順服，沒有順服就沒有各各他十字架的死。因此，禱告是為着順服神的旨意，順服是為着能夠走十字架的路，成就救恩。

主耶穌三次禱告，每次完了都回到門徒那裡，此刻正是祂最憂傷的時候，祂仍然記掛着門徒，這就是基督的心腸！彼得願意與主同死，卻不能與主儆醒片時。不能儆醒片時，就不能應付考驗。要勝過撒但的迷惑，唯一的方法就是「儆醒禱告」。

**想一想：**當我面對困難時，我有沒有逼切來到主面前，尋求主的旨意？我的禱告生活是怎樣的？是儆醒禱告？還是心靈願意、肉體卻軟弱了？

**◆ 最後選出感動我的經文，作為今天神給我的话：  
我的回應：**



4月13日

主題：主耶穌在客西馬尼園被捉拿

經文：太 26：47-56

◆ 先閱讀經文兩次，我對這段經文有何感受？

26：47 說話之間，那十二個門徒裡的猶大來了，並有許多人，帶着刀棒，從祭司長和民間的長老那裡，與他同來。

26：48 那賣耶穌的，給了他們一個暗號，說：『我與誰親嘴，誰就是祂；你們可以拿住祂。』

26：49 猶大隨即到耶穌跟前說：『請拉比安，就與祂親嘴。』

26：50 耶穌對他說：『朋友，你來要作的事，就作罷。』於是那些人上前，下手拿住耶穌。

26：51 有跟隨耶穌的一個人，伸手拔出刀來，將大祭司的僕人砍了一刀，削掉了他一個耳朵。

26：52 耶穌對他說：『收刀入鞘罷。凡動刀的，必死在刀下。』

26：53 你想我不能求我父，現在為我差遣十二營多天使來麼？

26：54 若是這樣，經上所說，事情必須如此的話，怎麼應驗呢？』

26：55 當時，耶穌對眾人說：『你們帶着刀棒，出來拿我，如同拿強盜麼？我天天坐在殿裡教訓人，你們並沒有拿我。』

26：56 但這一切的事成就了，為要應驗先知書上的話。』當下，門徒都離開祂逃走了。

說話之間，那十二個門徒裡的猶大來了，並有許多人，帶着刀棒，從祭司長和民間的長老那裡，與他同來。對一個出賣主的人，聖經仍稱他為門徒，表明主已經給他許多悔改機會，但他仍不悔改，帶許多人來捉拿自己的老師（即使他不接受主為救主）！

那賣主的猶大，給了他們一個暗號，說：『我與誰親嘴（用學生對老師尊敬的舉動「親嘴」作暗號，因恐怕晚上光線不足捉錯人，以致讓主有機會逃走），誰就是祂，你們可以拿住祂。』猶大認為是一個聰明的計謀，可惜他被撒但利用出賣了自己。神透過他自以為聰明的計謀，來成就祂救贖的計劃。

猶大隨即到耶穌跟前說：『請拉比安』，就與祂親嘴。

主耶穌對他說：『朋友（即使在這樣的情況下，主耶穌仍然稱呼他為朋友，從祂口中真是找不出一句苦毒的話），你來要作的事，就作罷。』於是那些人上前，下手拿住主耶穌。

有跟隨主耶穌的一個人（彼得），伸手拔出刀來，將大祭司的僕人砍了一刀，削掉了他一個耳朵。在這時刻，主還行了一個小神蹟，就是摸那人的耳朵，把他治好了（路 22：51）。他們真的有眼不能見，站在他們面前的到底是誰？

主耶穌對他說：『收刀入鞘罷。凡動刀的，必死在刀下（意思凡想靠自己的能力，結果都會死在自己的能力下）。你想我不能求我父，現在為我差遣十二營

多天使來麼？若是這樣，經上所說，事情必須如此的話，怎麼應驗呢？』

當時，主耶穌對眾人說：『你們帶着刀棒，出來拿我，如同拿強盜麼？我天天坐在殿裡教訓人，你們並沒有拿我。但這一切的事成就了，為要應驗先知書上的話（這話表明祂將要受到與強盜同等的待遇，正應驗祂要被列在罪犯之中的話（賽 53: 12））。』

當下，門徒都離開祂逃走了（應驗主在（太 26: 31）所引（亞 13: 7）的話）。

考驗臨到，門徒完全忘記剛說過誓死忠心的話，他們都離開主逃走了。可見人是何等軟弱！這證明若不做醒禱告，倚靠神加恩典、能力，除了主耶穌沒有一個人能站立得穩，勝過考驗。

**想一想：**門徒的反應，是不是我的翻版？在我被人出賣或受到毀謗時，我能否口中沒有一句苦毒、忿怒的話？

◆ **最後選出感動我的經文，作為今天神給我的话：**  
**我的回應：**

4 月 14 日

**主題：**主耶穌在大祭司該亞法前受審

**經文：**太 26: 57-68

◆ 先閱讀經文兩次，我對這段經文有何感受？

26: 57 拿耶穌的人，把祂帶到大祭司該亞法那裡去。文士和長老，已經在那裡聚會。

26: 58 彼得遠遠的跟着耶穌，直到大祭司的院子，進到裡面，就和差役同坐，要看這事到底怎樣。

26: 59 祭司長和全公會，尋找假見證，控告耶穌，要治死祂。

26: 60 雖有好些人來作假見證，總得不着實據。末後有兩個人前來說：

26: 61 『這個人曾說，「我能拆毀神的殿，三日內又建造起來。」』

26: 62 大祭司就站起來，對耶穌說：『祢甚麼都不回答麼？這些人作見證告祢的是甚麼呢？』

26: 63 耶穌卻不言語。大祭司對祂說：『我指着永生神，叫祢起誓告訴我們，祢是神的兒子基督不是？』

26: 64 耶穌對他說：『你說的是。然而我告訴你們，後來你們要看見人子，坐在那權能者的右邊，駕着天上的雲降臨。』

26: 65 大祭司就撕開衣服說：『祂說了僭妄的話，我們何必再用見證人呢？這僭妄的話，現在你們都聽見了。

26: 66 你們的意見如何？』他們回答說：『祂是該死的。』

26: 67 他們就吐唾沫在祂臉上，用拳頭打祂，也有用手掌打祂的，說：

26: 68 『基督阿！祢是先知，告訴我們打祢的是誰？』

拿主耶穌的人，把祂帶到大祭司該亞法那裡去（這是應驗主就是逾越節的羔羊；在被殺獻祭前，驗明確實

沒有殘疾，才可作祭物；祂是無罪的替我們成為罪，好叫我們在祂裡面成為神的義）。文士和長老，已經在那裡聚會。彼得遠遠的跟着主，直到大祭司的院子，進到裡面，就和差役同坐，要看這事到底怎樣。在主被捉拿時，所有門徒，包括彼得，都逃走了。這裡證明他仍然是愛主和掛念主。

祭司長和全公會，尋找假見證，控告主耶穌，要治死祂。雖有好些人來作假見證，總得不着實據（若是真的見證自然不謀而合，假的見證即使有計謀仍是不能配合。這更加證明主是無罪、無玷污的羔羊）。末後有兩個人前來說：『這個人曾說，「我能拆毀神的殿，三日內又建造起來」。』

大祭司就站起來，對主耶穌說：『祢甚麼都不回答麼？這些人作見證告祢的是甚麼呢？』這正應驗了「又像羊在剪毛的人手下無聲，祂也是這樣不開口。」（賽 53: 7）

主耶穌卻不言語。大祭司對祂說：『我指着永生神，叫祢起誓告訴我們，祢是神的兒子基督不是？』這是直接有關祂彌賽亞的身份，亦是祂降生的目的。

主耶穌對他說：『你說的是。然而我告訴你們，後來你們要看見人子，坐在那權能者的右邊，駕着天上的雲降臨。』對於任何事，我們都當持寬容的態度。但在屬靈的事上，要剛強壯膽，毫不妥協讓步。

大祭司就撕開衣服說：『祂說了僭妄的話，我們何必再用見證人呢？這僭妄的話，現在你們都聽見了。你們的意見如何？』他們回答說：『祂是該死的。』

他們就吐唾沫在祂臉上，用拳頭打祂，也有用手掌打祂的，說：『基督阿！祢是先知，告訴我們打祢的是誰？』這審訊是破壞了許多公會的規則：不可夜間審訊，不可在大祭司家中審訊等。但他們為了嫉妒、利益，必須除掉主耶穌，甚麼規則也不理會！

**想一想：**我是緊緊的跟從主？還是遠遠的跟着主，保持距離，觀看形勢，隨時準備離開主？還是一走了之？

◆ **最後選出感動我的經文，作為今天神給我的话：**  
**我的回應：**

4月15日

**主題：**彼得不認主

**經文：**太 26：69-75

◆ **先閱讀經文兩次，我對這段經文有何感受？**

26：69 彼得在外面院子裡坐着。有一個使女前來說：『你素來也是同那加利利人耶穌一夥的。』

26：70 彼得在眾人面前卻不承認，說：『我不知道妳說的是甚麼。』

26: 71 既出去，到了門口。又有一個使女看見他，就對那裡的人說：『這個人也是同拿撒勒人耶穌一夥的。』

26: 72 彼得又不承認，並且起誓說：『我不認得那個人。』

26: 73 過了不多的時候，旁邊站着的人前來，對彼得說：『你真是他們一黨的，你的口音把你露出來了。』

26: 74 彼得就發咒起誓的說：『我不認得那個人。』立時雞就叫了。

26: 75 彼得想起耶穌所說的話，「雞叫以先，你要三次不認我。」他就出去痛哭。

此時主耶穌在大祭司的宅裡站着受審，而彼得在外面院子裡坐着受詢問。

### **(1) 彼得第一次不認主耶穌**

有一個使女前來說：『你素來也是同那加利利人耶穌一夥的。』彼得在眾人面前卻不承認，說：『我不知道妳說的是甚麼。』

自認剛強愛主的彼得，竟經不起一個沒有地位的使女的一句話，便把他嚇得不敢承認。

### **(2) 彼得第二次不認主耶穌**

既出去，到了門口。又有一個使女看見他，就對那裡的人說：『這個人也是同拿撒勒人耶穌一夥的。』彼得又不承認，並且起誓說：『我不認得那個人（表示與那個人一點關係也沒有）。』

### **(3) 彼得第三次不認主耶穌**

過了不多的時候（還沒有時間思想），旁邊站着的人前來，對彼得說：『你真是他們一黨的，你的口音把你露出來了。』彼得就發咒起誓的說：『我不認得那個人（而發咒起誓來加強支持他與那個人一點關係也沒有，來否認自己是主的門徒）。』事實，人是非常軟弱的，彼得雖然愛主（他逃走了，仍遠遠的跟着主），卻無法抗拒自己的恐懼。

立時雞就叫了（主耶穌藉雞叫，提醒彼得對祂的虧欠）。彼得想起主所說的話：『雞叫以先，你要三次不認我。』他就出去痛哭。

主耶穌被人誣告，祂卻毫不申辯。彼得被人說出事實，卻再三狡辯，越辯越心虛和露出破綻。神安排的環境，讓我們不斷受試驗，直到把我們裡面真實的光景顯明出來，完全認識自己的軟弱，而不再自誇。

我們難免會失敗，最重要是在失敗中，想起主的話，從心裡徹底悔改。這樣，才能在主裡繼續前行。

**想一想：**我有沒有曾經歷，開始時不儆醒犯了小的失敗；但失敗後，還不反省！引致更大、更嚴重的失敗？若有，我有沒有向主認罪，不再犯？主耶穌是否已經藉着四圍的環境和遭遇，向我說話，提醒我對祂的虧欠或不忠？

**◆ 最後選出感動我的經文，作為今天神給我的话：  
我的回應：**



4月16日

**主題：**主次日被交給彼拉多，猶大自盡

**經文：**太 27：1-10

◆ **先閱讀經文兩次，我對這段經文有何感受？**

27: 1 到了早晨，眾祭司長和民間的長老，大家商議，要治死耶穌。

27: 2 就把祂捆綁解去交給巡撫彼拉多。

27: 3 這時候，賣耶穌的猶大，看見耶穌已經定了罪，就後悔，把那三十塊錢，拿回來給祭司長和長老說：

27: 4 『我賣了無辜之人的血，是有罪了。』他們說：『那與我們有甚麼相干，你自己承當罷。』

27: 5 猶大就把那銀錢丟在殿裡，出去弔死了。

27: 6 祭司長拾起銀錢來說：『這是血價，不可放在庫裡。』

27: 7 他們商議，就用那銀錢買了窯戶的一塊田，為要埋葬外鄉人。

27: 8 所以那塊田，直到今日還叫作血田。

27: 9 這就應了先知耶利米的話，說，『他們用那三十塊錢，就是被估定之人的價錢，是以色列人中所估定的，

27: 10 買了窯戶的一塊田。這是照着主所吩咐我的。』

**(1) 主耶穌次日早晨被交給彼拉多 (太 27：1-2)**

到了（禮拜五）早晨，眾祭司長和民間的長老，大家商議，要治死主耶穌（這裡應是公會會議最後定案，結束通宵會審）。就把祂捆綁解去交給巡撫彼拉多（讓他按羅馬的律法定祂有罪和判祂死刑）。

**(2) 出賣主耶穌的猶大自盡 (太 27：3-10)**

這時候，賣主的猶大，看見主耶穌已經定了罪，就後悔，把那三十塊錢，拿回來給祭司長和長老說：

『我賣了無辜之人的血，是有罪了。』他們說：

『那與我們有甚麼相干，你自己承當罷。』猶大就把那銀錢丟在殿裡，出去弔死了。

祭司長拾起銀錢來說：『這是血價不可放在庫裡』

他們商議，就用那銀錢買了窯戶的一塊田，為要埋葬外鄉人。所以那塊田，直到今日還叫作血田。這就應了先知耶利米的話，說：『他們用那三十塊錢，就是被估定之人的價錢，是以色列人中所估定的，買了窯戶的一塊田。這是照着主所吩咐我的』

表面看，是主耶穌被定了罪。實際上，是賣主的猶大被神定了罪，他的良心見證主耶穌是「無辜之人」。他雖知道自己有罪，但仍不願意相信主耶穌是神的兒子，有赦罪的大能，可以求祂赦免。因此，他選擇出去弔死。連主被賣的血價也用作恩待人，將那些錢買塊田地作安葬那些流離孤苦的外鄉人。

**想一想：**主耶穌甘心放棄自己應有的權利，我是否願意學習主放棄自己的權利？我會否知道自己作錯事，冤枉了別人，以致別人受罰？我有沒有立刻向他認錯，求他饒恕？還是選擇若無其事？

◆ **最後選出感動我的經文，作為今天神給我的话：**

**我的回應：**

4月17日

主題：主耶穌在彼拉多前受審、定罪

經文：太 27：11-26

◆ 先閱讀經文兩次，我對這段經文有何感受？

27: 11 耶穌站在巡撫面前，巡撫問祂說：『祢是猶太人的王麼？』耶穌說：『你說的是。』

27: 12 祂被祭司長和長老控告的時候，甚麼都不回答。

27: 13 彼拉多就對祂說：『他們作見證，告祢這麼多的事，祢沒有聽見麼？』

27: 14 耶穌仍不回答，連一句話也不說，以致巡撫甚覺希奇。

27: 15 巡撫有一個常例，每逢這節期，隨眾人所要的，釋放一個囚犯給他們。

27: 16 當時，有一個出名的囚犯叫巴拉巴。

27: 17 眾人聚集的時候，彼拉多就對他們說：『你們要我釋放那一個給你們？是巴拉巴呢？是稱為基督的耶穌呢？』

27: 18 巡撫原知道，他們是因為嫉妒才把祂解了來。

27: 19 正坐堂的時候，他的夫人打發人來說：『這義人的事，你一點不可管；因為我今天在夢中，為祂受了許多的苦。』

27: 20 祭司長和長老，挑唆眾人，求釋放巴拉巴，除滅耶穌。

27: 21 巡撫對眾人說：『這兩個人，你們要我釋放那一個給你們呢？』他們說：『巴拉巴。』

27: 22 彼拉多說：『這樣，那稱為基督的耶穌，我怎麼辦祂呢？』他們都說：『把祂釘十字架。』

27: 23 巡撫說：『為甚麼呢？祂作了甚麼惡事呢？』他們便極力的喊着說：『把祂釘十字架。』

27: 24 彼拉多見說也無濟於事，反要生亂，就拿水在眾人面前洗手，說：『流這義人的血，罪不在我，你們承當罷。』

27: 25 眾人都回答說：『祂的血歸到我們，和我們的子孫身上。』

27: 26 於是彼拉多釋放巴拉巴給他們，把耶穌鞭打了，交給人釘十字架。

主耶穌站在巡撫面前，巡撫問祂說：『祢是猶太人的王麼？』主耶穌說：『你說的是。』彼拉多是羅馬巡撫，通常不理猶太人的宗教糾紛，因此公會以政治罪名誣陷主。主耶穌若自稱為猶太人的王，即表示與羅馬政權對抗。

祂被祭司長和長老控告的時候，甚麼都不回答。彼拉多就對祂說：『他們作見證，告祢這麼多的事，祢沒有聽見麼？』主耶穌仍不回答，連一句話也不說，以致巡撫甚覺希奇。

巡撫有一個常例，每逢這節期，隨眾人所要的，釋放一個囚犯給他們。當時，有一個出名的囚犯叫巴拉巴。眾人聚集的時候，彼拉多就對他們說：『你們要我釋放那一個給你們？是巴拉巴呢？是稱為基督的耶穌呢？』

巡撫原知道，他們是因為嫉妒才把祂解了來。正坐堂的時候，他的夫人打發人來說：『這義人的事，你一點不可管；因為我今天在夢中為祂受了許多的苦』

祭司長和長老挑唆眾人，求釋放巴拉巴，除滅主耶穌。公會領袖寧願要殺人犯，也不要無罪、醫治人、教導人的主耶穌，這暴露了人性黑暗的一面。彼拉多也知道這些公會領袖深感主耶穌的言行，威脅到他們的利益、權力和人民的愛戴，把祂交給他處理。本來他可藉這節期的常例，釋放主耶穌。為討好公會領袖，恐怕失去他們的支持和彼此的利益。

巡撫對眾人說：『這兩個人，你們要我釋放那一個給你們呢？』他們說：『巴拉巴。』

彼拉多說：『這樣，那稱為基督的耶穌，我怎麼辦祂呢？』他們都說：『把祂釘十字架。』巡撫說：『為甚麼呢？祂作了甚麼惡事呢（表示他承認祂是無辜、絕對清白、無罪）？』他們便極力的喊着說：『把祂釘十字架。』

彼拉多見說也無濟於事，反要生亂，就拿水在眾人面前洗手，說：『流這義人的血，罪不在我，你們承當罷。』眾人都回答說：『祂的血歸到我們，和我們的子孫身上（從那時起，他們的子子孫孫、世世代代一直不斷的遭受異族的迫害、屠殺）。』於是彼拉多（不顧公義順從他們的要求）釋放巴拉巴給他們，把耶穌鞭打了，交給人釘十字架。

**想一想：**我有沒有感謝主，因祂的「被交」我才得「釋放」；因祂受的「刑罰」我得「平安」；因祂受的「鞭傷」，我得「醫治」（賽 53：5）？我是否選擇永恆、得着救恩？還是今生、利益等？

◆ **最後選出感動我的經文，作為今天神給我的话：**  
**我的回應：**

4 月 18 日

**主題：**主被兵丁戲弄，被釘十字架上

**經文：**太 27：27-37

◆ **先閱讀經文兩次，我對這段經文有何感受？**

27: 27 巡撫的兵就把耶穌帶進衙門，叫全營的兵都聚集在祂那裡。

27: 28 他們給祂脫了衣服，穿上一件朱紅色袍子；

27: 29 用荊棘編作冠冕，戴在祂頭上，拿一根葦子放在祂右手裡。跪在祂面前戲弄祂說：『恭喜猶太人的王阿！』

27: 30 又吐唾沫在祂臉上，拿葦子打祂的頭。

27: 31 戲弄完了，就給祂脫了袍子，仍穿上祂自己的衣服，帶祂出去，要釘十字架。

27: 32 他們出來的時候，遇見一個古利奈人，名叫西門，就勉強他同去，好背着耶穌的十字架。

27: 33 到了一個地方，名叫各各他，意思就是髑髏地。

27: 34 兵丁拿苦膽調和的酒，給耶穌喝。祂嘗了，就不肯喝。

27: 35 他們既將祂釘在十字架上，就拈鬮分祂的衣服；

27: 36 又坐在那裡看守祂。

27: 37 在祂頭以上，安一個牌子，寫着祂的罪狀，說，「這是猶太人的王耶穌。」

### **(1) 主耶穌被兵丁戲弄 (太 27: 27-31)**

巡撫的兵就把主耶穌帶進衙門，叫全營的兵都聚集在祂那裡。他們給祂脫了衣服，穿上一件朱紅色袍子（權充皇袍）；用荊棘編作冠冕（代替王冠），戴在祂頭上，拿一根葦子（代替國王的權杖）放在祂右手裡（將主耶穌打扮成猶太人的王，目的是要戲弄和嘲諷祂）。跪在祂面前戲弄祂說：『恭喜猶太人的王阿！』又吐唾沫在祂臉上，拿葦子打祂的頭（他們這種動作是相當殘忍的，因他們給主所戴荊棘冠冕的刺是相當尖利的）。

戲弄完了，就給祂脫了袍子，仍穿上祂自己的衣服，帶祂出去，要釘十字架。

紫袍、冠冕和權杖都是王者的象徵，在此卻成了羞辱的記號。十字架本是羞辱和痛苦的記號，我們卻以十字架為寶貴！因主所受的羞辱，我們得救恩。

### **(2) 主被帶到各各他釘死在十字架上 (太 27: 32-37)**

他們出來的時候，遇見一個古利奈人，名叫西門，就勉強他同去，好背着主耶穌的十字架。他被兵丁強迫背主耶穌的十字架，因主已無力背十字架。西

門起初被逼，但後來被主犧牲的愛感動，自己和家人都成為愛主的門徒（羅 16：13）

到了一個地方，名叫各各他，意思就是髑髏地。

兵丁拿苦膽調和的酒，給主喝。祂嘗了，就不肯喝

（主拒絕任何減輕刑罰的痛苦，祂親自為我們嘗盡痛苦的滋味，所以祂能體恤我們（來 4：15））。他們既將祂釘在十字架上，就拈鬮分祂的衣服（應驗了（詩 22：18）的預言）；又坐在那裡看守祂。

在祂頭以上，安一個牌子，寫着祂的罪狀，說，

「這是猶太人的王耶穌」。根據（約 19：20-21）

這個罪狀，是用希伯來、羅馬和希臘三種文字寫成的。這罪狀的名牌對主和猶太人都是一種諷刺，但說出主耶穌正是為此而被釘十字架。

**想一想：**我有沒有被主十字架犧牲的大愛所吸引？我是否願意背起自己的十字架跟從主？我有沒有將福音傳給家人，以致他們也蒙恩得救？

◆ **最後選出感動我的經文，作為今天神給我的话：**  
**我的回應：**

4 月 19 日

**主題：**主在十字架上受到三類人的譏誚



## 經文：太 27：38-50

### ◆ 先閱讀經文兩次，我對這段經文有何感受？

27: 38 當時，有兩個強盜，和祂同釘十字架，一個在右邊一個在左邊。

27: 39 從那裡經過的人，譏誚祂，搖著頭說：

27: 40 『祢這拆毀聖殿，三日又建造起來的，可以救自己罷？祢如果是神的兒子，就從十字架上下來罷。』

27: 41 祭司長和文士並長老，也是這樣戲弄祂，說：

27: 42 『祂救了別人，不能救自己。祂是以色列的王，現在可以從十字架上下來，我們就信祂。

27: 43 祂倚靠神，神若喜悅祂，現在可以救祂；因為祂曾說，我是神的兒子。』

27: 44 那和祂同釘的強盜，也是這樣的譏誚祂。

27: 45 從午正到申初，遍地都黑暗了。

27: 46 約在申初，耶穌大聲喊着說：『以利，以利，拉馬撒巴各大尼？』就是說：『我的神，我的神，為甚麼離棄我？』

27: 47 站在那裡的人，有的聽見就說：『這個人呼叫以利亞呢。』

27: 48 內中有一個人，趕緊跑去，拿海絨蘸滿了醋，綁在葦子上，送給祂喝。

27: 49 其餘的人說：『且等着，看以利亞來救祂不來。』

27: 50 耶穌又大聲喊叫，氣就斷了。

當時，有兩個強盜，和祂同釘十字架，一個在右邊一個在左邊。這正應驗「祂也被列在罪犯之中」（賽 53: 12) 的預言。

### 主耶穌在十字架上受到三類人的譏誚：

- (1) 從那裡經過的人，譏誚祂，搖着頭說：『祢這拆毀聖殿，三日又建造起來的，可以救自己罷？祢如果是神的兒子，就從十字架上下來罷。』
- (2) 祭司長和文士並長老，也是這樣戲弄祂，說：『祂救了別人，不能救自己。祂是以色列的王，現在可以從十字架上下來，我們就信祂。祂倚靠神，神若喜悅祂，現在可以救祂；因為祂曾說，「我是神的兒子」』。
- (3) 那和祂同釘的強盜，也是這樣的譏誚祂。他們譏誚的重點是，祂若真是神的兒子，應當有能力救自己，神也不會讓祂愛子被釘死在十字架上。

**撒但**仍沒有放過最後機會來破壞，主耶穌成就救恩：就是要透過譏誚的人說：『…祢如果是神的兒子，就從十字架上下來罷！…以色列的王，現在可以從十字架上下來，我們就信祂…。』

主這刻身體雖然疲乏，但心靈絕對儆醒。祂根本不需要從十字架上下來證明祂是神的兒子，因祂就是神的兒子。撒但最怕的是主耶穌上十字架成就救贖計劃，正如當日牠想透過彼得攔阻主走十字架路一樣！

從午正到申初，遍地都黑暗了。約在申初，耶穌大聲喊着說：『以利，以利，拉馬撒巴各大尼？』就是說：『我的神，我的神，為甚麼離棄我？』

站在那裡的人，有的聽見就說：『這個人呼叫以利亞呢。』內中有一個人，趕緊跑去，拿海絨蘸滿了醋，綁在葦子上，送給祂喝。其餘的人說：『且等着，看以利亞來救祂不來。』主耶穌又大聲喊叫，氣就斷了。我的神，我的神，為甚麼離棄我？此刻在十字架上的主，由於站在罪人的地位上，擔當我們的罪。因此，公義的神不能不離棄祂。主耶穌一生時刻都與神同在，只有那三個小時被神離棄，這是祂極度痛苦的原因，所以祂才如此大聲呼叫。

**想一想：**主耶穌為我的罪被釘在十字架上，我有沒有感謝祂，向祂認罪悔改，從此為主而活？還是譏誚祂，若祂是神的兒子就不會被釘在十字架上？當我遇到需要作抉擇時，救自己？還是救別人？我是否願意靠着神的恩典，作一個討神喜悅的抉擇？

**◆ 最後選出感動我的經文，作為今天神給我的话：**  
**我的回應：**

4月20日

**主題：**主耶穌死的景象

**經文：**太 27：51-56

**◆ 先閱讀經文兩次，我對這段經文有何感受？**

27: 51 忽然殿裡的幔子，從上到下裂為兩半，地也震動，磐石也崩裂，

27: 52 墳墓也開了，已睡聖徒的身體，多有起來的。

27: 53 到耶穌復活以後，他們從墳墓裡出來，進了聖城，向許多人顯現。

27: 54 百夫長和一同看守耶穌的人，看見地震，並所經歷的事，就極其害怕，說：『這真是神的兒子了。』

27: 55 有好些婦女在那裡，遠遠的觀看。她們是從加利利跟隨耶穌來服事祂的。

27: 56 內中有抹大拉的馬利亞，又有雅各和約西的母親馬利亞，並有西庇太兩個兒子的母親。

忽然殿裡的幔子，從上到下裂為兩半（豫表主的身體為我們裂開，從此打開了一條又新又活的路，使我們得以藉着祂坦然進入至聖所，來到施恩寶座前，得憐恤、蒙恩惠作隨時的幫助（來 10: 20, 4: 16））地也震動，磐石也崩裂，墳墓也開了，已睡聖徒的身體，多有起來的。到耶穌復活以後（墳墓是在主耶穌斷氣時就已裂開，但要等到祂「復活以後」），他們從墳墓裡出來，進了聖城，向許多人顯現。

百夫長和一同看守主耶穌的人，看見地震，並所經歷的事，就極其害怕，（不能不承認）說：『這真是神的兒子了。』

有好些婦女在那裡，遠遠的觀看（目睹這一切事）。她們是從加利利跟隨主來服事祂的。當中有抹大拉的

馬利亞，又有（主耶穌的肉身弟弟）雅各和約西的母親馬利亞，並有西庇太兩個兒子的母親。

她們平常是軟弱，默默地跟隨和服事主。但當主的門徒都逃走了，她們仍一直跟隨主到十字架下，所以她們能作主死而復活的見證。

**想一想：**我有沒有藉着主坦然進入至聖所，來到施恩寶座前，得憐恤、蒙恩惠作隨時的幫助？我是否願意為主作見證？我是否願意跟從主到底？

◆ **最後選出感動我的經文，作為今天神給我的话：**  
**我的回應：**

4 月 21 日

**主題：**主被安放屍體在墓裡，派兵守墳墓

**經文：**太 27： 57-66

◆ **先閱讀經文兩次，我對這段經文有何感受？**

27: 57 到了晚上，有一個財主，名叫約瑟，是亞利馬太來的。他也是耶穌的門徒。

27: 58 這人去見彼拉多，求耶穌的身體。彼拉多就吩咐給他。

27: 59 約瑟取了身體，用乾淨細麻布裹好，

27: 60 安放在自己的新墳墓裡，就是他鑿在磐石裡的；他又把大石頭滾到墓門口，就去了。

27: 61 有抹大拉的馬利亞，和那個馬利亞在那裡，對着墳墓坐着。

27: 62 次日，就是預備日的第二天，祭司長和法利賽人聚集，來見彼拉多，說：

27: 63 『大人，我們記得那誘惑人的，還活着的時候，曾說，「三日後，我要復活。」』

27: 64 因此，請吩咐人將墳墓把守妥當，直到第三日。恐怕祂的門徒來把祂偷了去，就告訴百姓說，「祂從死裡復活了。」這樣，那後來的迷惑，比先前的更利害了。』

27: 65 彼拉多說：『你們有看守的兵；去罷，盡你們所能的，把守妥當。』

27: 66 他們就帶着看守的兵同去，封了石頭，將墳墓把守妥當。

### **(1) 主耶穌被安放屍體在墓裡 (太 27: 57-61)**

主耶穌是禮拜五大約三點斷了氣。在傍晚大約四點，有一個亞利馬太的財主，名叫約瑟。他是暗暗作主的門徒 (約 19: 38-39)，因被主十字架犧牲的大愛所感動，就有膽量表明自己的身分。他去見彼拉多，求主耶穌的身體，彼拉多就吩咐給他。這裡特別指明他是個「財主」，藉此證明連主被埋葬，也應驗了舊約「與財主同葬」的預言 (賽 53: 9)。

約瑟取了身體，用乾淨細麻布裹好，安放在自己的新墳墓裡，就是他鑿在磐石裡的；他又把大石頭滾到墓門口，就去了。有抹大拉的馬利亞，和那個馬利亞 (主耶穌的母親) 在那裡，對着墳墓坐着。

當時的墳墓是由一個岩洞做成。屍體則由像繃帶一樣的細麻布條纏繞起來，放在墓穴。墓穴外面封上一塊大圓石，圓石底下中央有微陷溝槽供滾動。一般墳墓的墓石都相當巨大，需要許多人才能移動。

## (2) 派兵守墳墓 (太 27: 62-66)

次日 (禮拜六)，就是預備日的第二天，祭司長和法利賽人聚集，來見彼拉多，說：『大人，我們記得那誘惑人的 (指主耶穌)，還活着的時候，曾說，「三日後我要復活。」因此，請吩咐人將墳墓把守妥當，直到第三日。恐怕祂的門徒來把祂 (的屍體) 偷了去，就告訴百姓說，祂從死裡復活了。這樣，那後來的迷惑 (指主耶穌從死裡復活)，比先前的 (指主耶穌為彌賽亞) 更利害了。』

彼拉多說：『你們有看守的兵；去罷，盡你們所能的，把守妥當。』他們就帶着看守的兵同去，封了石頭，將墳墓把守妥當。

在他們的對話中，表示他們肯定主耶穌是真的死了，因他們是在現場親眼看見的。事實，那時門徒都十分害怕逃走了，躲藏起來。連最勇敢的彼得對着大祭司的使女，也三次說不認識祂，甚至發咒起誓，現在他可能在痛悔自己的軟弱。

**想一想：**我是否被主十字架犧牲的大愛感動？我是否無論在任何情況，我都有勇氣表明自己是基督徒，為主作見證？他們採用了大石頭、封印、兵丁等三層嚴密的措

施，來看守主耶穌的墳墓。這麼嚴密的看守，我是否相信主耶穌真的復活了？還是被祂的門徒偷了？

◆ 最後選出感動我的經文，作為今天神給我的话：  
我的回應：

4 月 22 日

主題：主耶穌復活向前來墳墓的婦女顯現

經文：太 28：1-10

◆ 先閱讀經文兩次，我對這段經文有何感受？

28: 1 安息日將盡，七日的頭一日，天快亮的時候，抹大拉的馬利亞，和那個馬利亞，來看墳墓。

28: 2 忽然地大震動，因為有主的使者，從天上下來，把石頭滾開，坐在上面。

28: 3 他的像貌如同閃電，衣服潔白如雪。

28: 4 看守的人，就因他嚇得渾身亂戰，甚至和死人一樣。

28: 5 天使對婦女說：『不要害怕，我知道妳們是尋找那釘十字架的耶穌。』

28: 6 祂不在這裡，照祂所說的，已經復活了。你們來看安放主的地方。

28: 7 快去告訴祂的門徒說，「祂從死裡復活了；並且在你們以先往加利利去，在那裡你們要見祂。」看哪！我已經告訴你們了。』

28: 8 婦女們就急忙離開墳墓，又害怕，又大大的歡喜，跑去要報給祂的門徒。



28: 9 忽然耶穌遇見她們，說：『願妳們平安。』她們就上前抱住祂的腳拜祂。

28: 10 耶穌對她們說：『不要害怕，妳們去告訴我的弟兄，叫他們往加利利去，在那裡必見我。』

### **(1) 主耶穌復活和婦女們前往看墳墓 (太 28: 1-8)**

安息日將盡，七日的頭一日（象徵帶來新的開始），天快亮的時候，抹大拉的馬利亞，和那個馬利亞（主耶穌的母親），來看墳墓。她們一直跟隨主看着主被鞭打、釘十字架、在十字架上斷氣，並看着亞利馬太的約瑟把主的身體埋葬的地方（太 27: 61）。所以，她們不會走錯墳墓的。

**她們來的目的：**是要來膏抹主耶穌的身體。

忽然地大震動，因為有主的使者，從天上下來，把石頭滾開，坐在上面。他的像貌如同閃電，衣服潔白如雪。看守的人，就因他嚇得渾身亂戰，甚至和死人一樣。天使對婦女說：『不要害怕，我知道妳們是尋找那釘十字架的耶穌。祂不在這裡，照祂所說的，已經復活了。妳們來看安放主的地方。快去告訴祂的門徒說，「祂從死裡復活了，並且在你們以先往加利利去，在那裡你們要見祂。」看哪！我已經告訴你們了。』主耶穌降生時有天使來傳報大喜的信息（路 2: 10）。主復活也有天使來證實，因兩者都是驚天動地的大事。

她們就急忙離開墳墓，又害怕（因天使的面貌榮耀可畏），又大大的歡喜（因主耶穌復活了！實在令她們興奮和歡喜快樂），跑去要報給祂的門徒。

證明主耶穌是神的兒子最重要的證據，就是主耶穌第三日從死裡復活了，戰勝死亡和罪的權勢。主雖然經過墳墓，但墳墓和死亡不能拘禁祂。祂的復活帶給我們新的希望和能力。我們雖然都要死，但我們已得着復活主的生命。

## **(2) 主耶穌向婦女們顯現（太 28：9-10）**

忽然主耶穌遇見她們，說：『願你們平安。』她們就上前抱住祂的腳拜祂。

主耶穌對她們說：『不要害怕，你們去告訴我的弟兄，叫他們往加利利去，在那裡必見我。』主已經復活了，就急忙跑去告訴門徒，途中遇到主。主安慰她們並要她們告訴門徒往加利利去。她們立刻抱住主的腳，更顯明主的確是肉身復活了。

主復活後不去耶路撒冷，而去加利利頒佈大使命，這表明祂要將天國的福音傳到萬邦、傳到地極。

**想一想：**主復活的大能，是否常活在我心裡？我對主的愛有多深？我是否學習馬利亞對主的愛，一直跟從主到底？

**◆ 最後選出感動我的經文，作為今天神給我的话：**  
**我的回應：**

4月23日

主題：兵丁回報主耶穌復活的消息

經文：太 28：11-15

◆ 先閱讀經文兩次，我對這段經文有何感受？

28: 11 她們去的時候，看守的兵，有幾個進城去，將所經歷的事，都報給祭司長。

28: 12 祭司長和長老聚集商議，就拿許多銀錢給兵丁說：

28: 13 『你們要這樣說，「夜間我們睡覺的時候，祂的門徒來把祂偷去了。」』

28: 14 倘若這話被巡撫聽見，有我們勸他，保你們無事。』

28: 15 兵丁受了銀錢，就照所囑咐他們的去行。這話就傳說在猶太人中間，直到今日。

她們去的時候，看守的兵，有幾個進城去，將所經歷的事，都報給祭司長。祭司長和長老聚集商議，就拿許多銀錢給兵丁說：『你們要這樣說，夜間我們睡覺的時候，祂的門徒來把祂偷去了。倘若這話被巡撫聽見，有我們勸他，保你們無事。』兵丁受了銀錢，就照所囑咐他們的去行。這話就傳說在猶太人中間，直到今日。

他們商議後決定賄賂兵丁，並編造謊言來遮掩事實。在當時當值兵丁睡覺是要處死刑的。若兵丁真的睡着了，怎知道發生了甚麼事？同時，這些兵丁能在大墓石被挪移下還睡得不省人事，一聽就知是謊言。

兵丁照他們的意思去做，於是在猶太人中就傳說，主耶

穌的屍體是被祂的門徒偷走。仇敵不能攔阻主復活的事實，就用謊言、欺騙的手段來混亂人。同樣，撒但若不能用強硬的手段來攔阻人信福音，就用狡猾的手段來使人對福音產生錯誤的認識。

祭司長和長老製造虛謊，兵丁散佈虛謊，巡撫縱容虛謊，猶太人接受並傳說虛謊。人如何以謊言對待主的復活，也照樣以謊言對待主的教會和信徒。

**想一想：**金錢與神是對立的，它能叫猶大出賣主，也能叫看守的兵丁作假見證。我是否願意完全脫離金錢的勢力，為主作見證？

◆ **最後選出感動我的經文，作為今天神給我的话：**  
**我的回應：**

4 月 24 日

**主題：**主耶穌在加利利頒佈大使命

**經文：**太 28：16-20

◆ **先閱讀經文兩次，我對這段經文有何感受？**

28：16 十一個門徒往加利利去，到了耶穌約定的山上。

28：17 他們見了耶穌就拜祂，然而還有人疑惑。

28：18 耶穌進前來，對他們說：『天上地下所有的權柄，都賜給我了。』

28: 19 所以你們要去，使萬民作我的門徒，奉父子聖靈的名，給他們施洗〔或作給他們施洗歸於父子聖靈的名〕；

28: 20 凡我所吩咐你們的，都教訓他們遵守，我就常與你們同在，直到世界的末了。』

十一個門徒往加利利去，到了主耶穌約定的山上。他們見了主耶穌就拜祂，然而還有人疑惑。可能是主復活後的身體，與祂在世時的身體有些不相同。例如：抹大拉的馬利亞，和在以馬忤斯路上的兩個門徒，面對面看見主，卻不知道是主。求主賜我們信心的眼睛，好叫我們真知道祂，並且一點不疑惑。

主耶穌進前來，對他們說：『天上地下所有的權柄，都賜給我了（祂原本就擁有掌管萬有的權柄，但在祂作為人子的身分裡，等到祂死而復活後，也得着所有的權柄）。所以你們要去，使萬民作我的門徒，奉父子聖靈的名，給他們施洗〔給他們施洗歸於父子聖靈的名〕；凡我所吩咐你們的，都教訓他們遵守我就常與你們同在，直到世界的末了。』主是帶着「天上地下所有的權柄」來託付使命。

主耶穌是以馬內利 - 神與我們同在（太 1: 23）。祂在地上時是肉身與我們同在，現在是在聖靈裡與我們同在。惟有主的同在，我們才能得着屬天的權柄；也惟有主的同在，我們才能達成祂所託付的使命。

**想一想：**作門徒的意思不單使人接受福音、相信基督，更要教導他們，使他們成為真正的門徒。我是否遵主的命令傳福音，並教導信徒恆心遵守主的教訓？

◆ **最後選出感動我的經文，作為今天神給我的话：**  
**我的回應：**

## 馬可福音 - 簡介

**作者：**馬可是他的拉丁名字，而約翰（徒 12：12）是他的希伯來名字。他一生受四個人極大的影響：他的母親馬利亞（徒 12：12）、表兄巴拿巴（西 4：10）、彼得 - 書內大部分資料是從彼得所得的（彼前 5：13），因此又稱為《彼得的福音書》和保羅（提後 4：11）。他母親非常愛主，將自己家中的樓房（馬可樓）供主耶穌和門徒使用。當主被捉拿時，赤身逃走的少年人，大概就是馬可

**寫書日期：**約在主後 50 至 60 年間

**寫書地點：**羅馬

**寫書目的：**記述主耶穌的生平，注重祂的事奉，多於祂的言行。祂的事奉有極大的果效，名聲傳遍四方，亦因此引起宗教領袖的嫉妒和決心要除滅祂。主耶穌是完全沒有罪，但為了救贖人類，義者代替不義者，為要成就神救贖的計劃。主耶穌是「神的兒子」，所以祂擁有醫病、趕鬼、行神蹟奇事的權柄，使群眾為之驚訝和信服。

**本書特點：**（1）四福音書中最短的一卷，但它所記載的歷史事實，比其他三卷更詳盡。（2）本書略過主耶穌的出生和早年事蹟，而集中記述祂公開的事奉，例如：傳道、醫病、趕鬼等神蹟，而少有長篇教訓和比喻。全書共記有 18 個神蹟，只有一篇談論，三個比喻。全書共十六章，其中六章記述祂最後一週受難的經過。

**總結：**馬可福音是僕人的傳記，僕人的特色是服事和捨命。人子來，並不是要受人的服事，乃是要服事人（可 1-9 章），並且要捨命，作多人的贖價（可 10-16 章）。當人棄絕祂時，祂仍至死忠心成就神的救贖計劃。

4月25日

主題：福音的起頭和先鋒開路

經文：可 1：1-8

◆ 先閱讀經文兩次，我對這段經文有何感受？

1: 1 神的兒子，耶穌基督福音的起頭。

1: 2 正如先知以賽亞書上記着說〔有古卷無以賽亞三字〕  
『看哪，我要差遣我的使者在祢前面，預備道路。

1: 3 在曠野有人聲喊着說，「預備主的道，修直祂的路。」』

1: 4 照這話，約翰來了，在曠野施洗，傳悔改的洗禮，使罪得赦。

1: 5 猶太全地，和耶路撒冷的人，都出去到約翰那裡，承認他們的罪，在約但河裡受他的洗。

1: 6 約翰穿駱駝毛的衣服，腰束皮帶，吃的是蝗蟲野蜜。

1: 7 他傳道說：『有一位在我以後來的，能力比我更大，我就是彎腰給祂解鞋帶，也是不配的。

1: 8 我是用水給你們施洗，祂卻要用聖靈給你們施洗。』

(1) 序幕：神的兒子 - 福音的起頭（可 1：1）

「神的兒子，耶穌基督福音的起頭。」有關耶穌基督（神的兒子）的福音的開始。這福音的開始就是耶穌基督（神的兒子）救贖計劃的開始，意思沒有耶穌基督的降生和成就救恩就沒有福音。



「耶穌」是祂的名字（太 1：21），希伯來名「約書亞」的希臘文翻譯，意思是「耶和華是救恩」或「耶和華供給救恩」。

「基督」是祂的身份，希伯來文「彌賽亞」的希臘文翻譯（約 1：41），意思「受膏者」。

本書的主旨，強調耶穌基督是「神的兒子」，所以祂擁有神性，能醫病、趕鬼、行神蹟奇事。祂降生的目的，就是要拯救祂的百姓，出黑暗進入光明。

## **(2) 神子義僕出現前 - 先鋒開路（可 1：2-8）**

神早已透過先知瑪拉基和以賽亞預言說：『看哪，我要差遣我的使者在祢前面，預備道路。在曠野有人聲喊着說，「預備主的道，修直祂的路。」』

照這話，約翰來了，在曠野施洗，傳悔改的洗禮，使罪得赦。猶太全地和耶路撒冷的人，都出去到約翰那裡，承認他們的罪，在約但河裡受他的洗。約翰穿駱駝毛的衣服，腰束皮帶，吃的是蝗蟲野蜜。

他傳道說：『有一位在我以後來的，能力比我更大，我就是彎腰給祂解鞋帶，也是不配的。我是用水給你們施洗，祂卻要用聖靈給你們施洗。』

這裡清楚表明主耶穌就是所應許的彌賽亞；而施洗約翰的工作就是為彌賽亞預備人的心，回轉歸向神，好讓彌賽亞有平坦的路進到人的心掌權作王。

**施洗約翰事奉的果效：**引起廣大群眾的注意。原因：

(i) 約翰在人跡稀疏的曠野傳道，卻能吸引許多人；

- (ii) 約翰所傳的信息非常簡單，所過的生活也非常簡樸，卻能影響猶太一帶地方的人，因他言行一致，所以他的信息是有能力的。
- (iii) 那些悔改的人到約翰那裡：「承認自己的罪」和「受他的浸」。每一個真正悔改的人，都必須有所行動 - 認罪、悔改、接受基督的赦罪。
- (iv) 他說：『有一位在我以後來的』 - 是指主耶穌基督（神的兒子）。祂的身分極尊貴、能力極大，所以他知道自己甚至作祂的奴隸也不配。

**想一想：**我是否願意像施洗約翰，放棄安舒生活來跟從主？  
我傳福音的信息是否非常簡單，讓人容易明白？我的日常生活是否非常簡樸？我是否言行一致？

**◆ 最後選出感動我的經文，作為今天神給我的话：  
我的回應：**

4 月 26 日

**主題：**主耶穌受洗和受試探

**經文：**可 1：9-13

**◆ 先閱讀經文兩次，我對這段經文有何感受？**

*1：9 那時，耶穌從加利利的拿撒勒來，在約但河裡受了約翰的洗。*

1: 10 祂從水裡一上來，就看見天裂開了，聖靈彷彿鴿子，降在祂身上。

1: 11 又有聲音從天上來說：『祂是我的愛子，我喜悅祂。』

1: 12 聖靈就把耶穌催到曠野裡去。

1: 13 祂在曠野四十天受撒但的試探，並與野獸同在一處，且有天使來伺候祂。

### **(1) 主耶穌事奉前 - 受洗（可 1：9-11）**

那時，主耶穌從加利利的拿撒勒來，在約但河裡受了約翰的洗。祂從水裡一上來，就看見天裂開了（表明神悅納祂），聖靈彷彿鴿子，降在祂身上（表明神賜祂服事的能力）。又有聲音從天上來說：『祂是我的愛子，我喜悅祂（表明祂的神性，是父神向世人的宣告）。』

主耶穌是神的兒子，祂不需要像一般人在施洗約翰面前承認他們的罪，因祂並沒有罪。但祂願意順服和體貼父神的心意，盡諸般的義（太 3：15）站在人的地位上，接受約翰的浸禮，履行神對人的要求。

### **(2) 主耶穌事奉前 - 受試探（可 1：12-13）**

聖靈就把主耶穌催到曠野裡去。祂在曠野四十天受撒但的試探，並與野獸同在一處，且有天使來伺候祂。神僕事奉和傳講福音前，必須經過考驗。神藉撒但的試探，來顯明主的得勝。

只有這裡特別提到「野獸」，或許表明祂不單內心勝過了撒但的試探（太 4：2-10），並且勝過外在的

環境，野獸的兇猛威嚇。勝過試探後有天使來伺候，表明得勝並不是因天使的幫助。

**想一想：**為甚麼祝福之後，就有考驗？我並不是隨便可以到曠野受試探的，我必須先有約但河的祝福，神賜我力量，使我有能力面對前面的考驗。

◆ **最後選出感動我的經文，作為今天神給我的话：**  
**我的回應：**

4 月 27 日

**主題：**先鋒的交代，主傳道和呼召四位使徒

**經文：**可 1：14-20

◆ **先閱讀經文兩次，我對這段經文有何感受？**

1: 14 約翰下監以後，耶穌來到加利利，宣傳神的福音。

1: 15 說：『日期滿了，神的國近了。你們當悔改、信福音。』

1: 16 耶穌順着加利利的海邊走，看見西門，和西門的兄弟安得烈，在海裡撒網他們本是打魚的。

1: 17 耶穌對他們說：『來跟從我，我要叫你們得人如得魚一樣。』

1: 18 他們就立刻捨了網，跟從了他。

1: 19 耶穌稍往前走，又見西庇太的兒子雅各，和雅各的兄弟約翰，在船上補網。

1: 20 耶穌隨即招呼他們，他們就把父親西庇太，和雇工人留在船上，跟從耶穌去了。

### **(1) 主耶穌先鋒的交代和傳道的內容（可 1: 14-15）**

約翰下監以後，主耶穌來到加利利，宣傳神的福音，說：『日期滿了，神的國近了（表示可以藉着主耶穌進入神的國度，生命完全被神掌管的機會已經到了）！你們當悔改、信福音（只要願意悔改、相信福音，接受主耶穌作為救主和生命的主）。』

主耶穌受試探後，馬可福音並沒有記載祂和施洗約翰同在猶太地傳道約有一年（約 3: 22-24）。可能是要集中記載主耶穌在加利利的獨特傳道事工。

### **(2) 主耶穌呼召四位使徒（可 1: 16-20）**

主耶穌順着加利利的海邊走，看見西門，和西門的兄弟安得烈，在海裡撒網他們本是打魚的。主耶穌對他們說：『來跟從我，我要叫你們得人如得魚一樣（意思作主的門徒，放下一切全心全意作傳道的工作）。』他們就立刻捨了網，跟從了祂。主耶穌稍往前走，又見西庇太的兒子雅各，和雅各的兄弟約翰，在船上補網。主隨即招呼他們，他們就把父親西庇太，和雇工人留在船上，跟從主耶穌去了。彼得和安得烈早已跟從主（約 1: 40-42），後來又回去捕魚，現在主第二次呼召他們。

主第一次呼召他們，使他們得救；第二次呼召，使他們得人。人是要「得魚」屬地的財富，而神要我

們「得人」屬天的財富。跟從主的人必須捨棄地上的財富，為主得人（傳福音領人歸主）。

**想一想：**當主呼召我，我是否願意立刻捨棄一切來跟從祂，為主付上作門徒的代價？

◆ **最後選出感動我的經文，作為今天神給我的话：**  
**我的回應：**

4 月 28 日

**主題：**主耶穌在迦百農會堂的事奉

**經文：**可 1: 21-28

◆ **先閱讀經文兩次，我對這段經文有何感受？**

1: 21 到了迦百農，耶穌就在安息日進了會堂教訓人。

1: 22 眾人很希奇祂的教訓，因為祂教訓他們，正像有權柄的人，不像文士。

1: 23 在會堂裡有一個人，被污鬼附着他喊叫說：

1: 24 『拿撒勒人耶穌，我們與祢有甚麼相干，祢來滅我們麼？我知道祢是誰，乃是神的聖者。』

1: 25 耶穌責備他說：『不要作聲，從這人身上出來罷。』

1: 26 污鬼叫那人抽了一陣瘋，大聲喊叫，就出來了。

1: 27 眾人都驚訝，以致彼此對問說：『這是甚麼事，是個新道理阿。祂用權柄吩咐污鬼，連污鬼也聽從了祂。』

1: 28 耶穌的名聲，就傳遍了加利利的四方。

到了迦百農，主耶穌就在安息日進了會堂教訓人。眾人很希奇祂的教訓，因為祂教訓他們，正像有權柄的人，不像文士。在會堂裡有一個人，被污鬼附着他喊叫說：『拿撒勒人耶穌，我們與祢有甚麼相干，祢來滅我們麼？我知道祢是誰，乃是神的聖者。』

主責備他說：『不要作聲，從這人身上出來罷。』污鬼叫那人抽了一陣瘋，大聲喊叫，就出來了。眾人都驚訝，以致彼此對問說：『這是甚麼事，是個新道理阿。祂用權柄吩咐污鬼，連污鬼也聽從了祂。』

**結果：**主耶穌的名聲，就傳遍了加利利一帶。

主的教訓與文士的教訓有以下不同的地方：（1）文士的教訓是「古人如何說」，而主的教訓是「我告訴你們」（太 5：21-22）；（2）文士解釋字句的外表道理，主耶穌是說明字句的內涵精意（林後 3：6）；（3）文士的教訓是表面和沒有能力，主耶穌的教訓是帶着權柄和能力，使人看見神話語的亮光，因而對神產生敬畏和順服的心。

在猶太人敬拜神的會堂裡，竟有人被污鬼附着。污鬼雖認識主耶穌是神的聖者，亦知道犯罪的結局是地獄，卻不因此有所改變。許多人，同樣好像認識神，但只顧眼前的享受，而不顧將來永遠的痛苦。今天，恐怕也有些信徒仍被撒但蒙閉，撒但不怕人有敬虔的外貌，只怕人有敬虔的實意（提後 3：5）。

**想一想：** 我是否只有敬虔的外貌？或是只有敬虔的實意？還是兩樣都有？我有沒有藉着信心，支取主話語的權柄，來對付撒但？

◆ **最後選出感動我的經文，作為今天神給我的话：**  
**我的回應：**

4 月 29 日

**主題：** 主醫治西門岳母，醫病趕鬼，禱告

**經文：** 可 1：29-39

◆ **先閱讀經文兩次，我對這段經文有何感受？**

1: 29 他們一出會堂，就同着雅各約翰，進了西門和安得烈的家。

1: 30 西門的岳母，正害熱病躺着。就有人告訴耶穌。

1: 31 耶穌進前拉着她的手，扶她起來，熱就退了，她就服事他們。

1: 32 天晚日落的時候，有人帶着一切害病的，和被鬼附的，來到耶穌跟前。

1: 33 合城的人都聚集在門前。

1: 34 耶穌治好了許多害各樣病的人，又趕出許多鬼，不許鬼說話，因為鬼認識祂。

1: 35 次日早晨，天未亮的時候，耶穌起來，到曠野地方去，在那裡禱告。

1: 36 西門和同伴追了祂去。

1: 37 遇見了就對祂說：『眾人都找祢。』



1: 38 耶穌對他們說：『我們可以往別處去，到鄰近的鄉村，我也好在那裡傳道，因為我是為這事出來的。』

1: 39 於是在加利利全地，進了會堂，傳道趕鬼。

### **(1) 主耶穌醫治西門的岳母（可 1：29-31）**

主耶穌和祂的門徒一出會堂，就同着雅各、約翰，進了西門（就是彼得）和安得烈的家。西門的岳母，正害熱病躺着。就有人告訴主耶穌。主耶穌進前拉着她的手，扶她起來，熱就退了（這是一個神蹟），她就服事他們。

### **(2) 主耶穌在傍晚醫病、趕鬼（可 1：32-34）**

（消息傳得很快）天晚日落時，有人帶着一切害病的，和被鬼附的，來到主耶穌跟前。甚至合城的人都聚集在彼得的家門前。主治好了許多患各樣病的人，又趕出許多鬼，不許鬼說話，因為鬼認識祂。主耶穌不許鬼將祂的身份說出來，因祂不要鬼為祂作見證，同時，只會引致更多人來求醫治、求顯神蹟，因而影響祂傳道的事工。感謝主！祂已把我們從魔鬼手中拯救了出來，除去我們的罪、疾病等。

### **(3) 主清晨到曠野禱告和往鄉村傳道（可 1：35-39）**

次日早晨，天未亮的時候，主耶穌起來，到曠野地方去，在那裡禱告。西門和同伴追了祂去。遇見了，就對祂說：『眾人都找祢（是為要得醫治）。』

主耶穌對他們說：『我們可以往別處去，到鄰近的鄉村，我也好在那裡傳道，因為我是為這事出來的。』於是在加利利全地，進了會堂，傳道趕鬼。

**主耶穌為我們作了美好的榜樣：**

- (i) 祂是神子，但並沒有因這身份，而不禱告。
- (ii) 祂每天都有非常忙碌的事工和行程等着祂。但祂更珍惜最重要和不可少的，就是清晨獨自到曠野禱告、親近神、與父神保持密切的溝通。這表明無論事工多重要，不能奪取神在祂心中的地位；也是主事奉有果效的秘訣。
- (iii) 主耶穌拒絕眾人的尋找，因祂在地上最主要的目的，就是傳神的道。

我們更不能藉口忙碌而不靈修；可以沒有事奉，但不可沒有禱告。清晨是親近神最好的時間，不單環境安靜，更是心靈最聆靜。

**想一想：**我是否已經得着主，治好心靈的病（罪得赦免）？若是，我如何回應主的恩典？我是否起來服事主和教會？我尋找主是為着甚麼？當眾人都尋找主，祂卻特意離開眾人。我作主的門徒，我是否一心要成就神的旨意，不被任何事而分心？

**◆ 最後選出感動我的經文，作為今天神給我的话：**

**我的回應：**

4月30日

主題：主耶穌潔淨長大痲瘋的人

經文：可 1：40-45

◆ 先閱讀經文兩次，我對這段經文有何感受？

1: 40 有一個長大痲瘋的，來求耶穌，向祂跪下說：『祢若肯，必能叫我潔淨了。』

1: 41 耶穌動了慈心，就伸手摸他，說：『我肯，你潔淨了罷。』

1: 42 大痲瘋即時離開他，他就潔淨了。

1: 43 耶穌嚴嚴的囑咐他，就打發他走，

1: 44 對他說：『你要謹慎，甚麼話都不可告訴人，只要去把身體給祭司察看。又因為你潔淨了，獻上摩西所吩咐的禮物，對眾人作證據。』

1: 45 那人出去，倒說許多的話，把這件事傳揚開了，叫耶穌以後不得再明明的進城，只好在外邊曠野地方，人從各處都就了祂來。

有一個長大痲瘋的，來求主耶穌，向祂跪下說：『祢若肯，必能叫我潔淨了。』主耶穌動了慈心，就伸手摸他（通常人不可接觸痲瘋病者，以免沾染不潔，但主出於愛和憐憫），說：『我肯（這表示主不單有能力醫治，更願意賜人健康），你潔淨了罷。』大痲瘋即時離開他，他就潔淨了。

主耶穌嚴嚴的囑咐他，就打發他走，對他說：『你要謹慎，甚麼話都不可告訴人（因祂不願意人因着求醫治來跟隨祂），只要去把身體給祭司察看。又因為你潔淨了，獻上摩西所吩咐的禮物，對眾人作證據（表示尊重律法，並讓他恢復正常的生活）。』

那人出去（這得醫治的人，不單沒有感恩的心，更沒有聽從主吩咐）倒說許多的話，把這件事傳揚開了。

**結果：**叫主耶穌以後不得再明明的進城，只好在外邊曠野地方，人從各處都就了祂來（許多人來尋找主，以致祂不能自由地在人群中傳道，影響祂的事工）！

### **這裡讓我們學習一個得醫治的懇求：**

- (1) 他「來」 - 沒有顧忌的來（長大痲瘋的人，原是不可走近人群的）；
- (2) 他「求」 - 迫切的懇求；
- (3) 他「跪下」 - 謙卑的懇求；
- (4) 「祢若肯…」 - 順服的懇求；
- (5) 「必能」 - 大有信心的懇求；
- (6) 「叫我潔淨」 - 有清楚和專一的目的；
- (7) 「他就潔淨了」 - 有效的懇求。

### **主耶穌的醫治是全人的醫治：**

- (1) 主不單口說我肯，並用手摸他，表示接納他。更重要是醫治他裡面的尊嚴，多年被人排斥、拒絕、輕看，因此，主的醫治是全人的醫治。
- (2) 主的手是能醫治病人，並且祂的心是「肯」醫治。
- (3) 「你潔淨了吧！」主的話帶有能力，祂的話一出口，就產生功效。

**想一想：**我是否也像這人，在求恩典時，十分謙卑、俯伏跪下；但蒙恩後，竟把主和祂的話完全忘記了，也忘記自己以前可憐的光景？我有沒有真心悔改？我會否有意或無意間，說了許多話或作了許多事情，是在傳揚自己，反成為福音事工的攔阻？

◆ **最後選出感動我的經文，作為今天神給我的话：**

**我的回應：**